

标段编号：2202-440307-04-01-737959038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项目（宝龙生物医药创新生态  
产业园10-07地块）幕墙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17日

工程编号：2202-440307-04-01-737959038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项目（宝龙生物医药创  
新生态产业园 10-07 地块）幕墙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2 月 17 日

# 资信标目录

<b>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要求</b> .....	<b>1</b>
1.1、未央花园项目石材幕墙工程 .....	2
1.2、余政储出（2011）05 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 2#楼幕墙工程 .....	19
1.3、北京路北延 BRT 停保场幕墙工程 .....	26
1.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	40
1.5、太子湾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幕墙工程 .....	58
1.6、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幕墙 8 标工程 .....	68
1.7、未央花园外墙改造石材幕墙工程 .....	76
1.8、格润明珠花园项目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 .....	88
1.9、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幕墙 1 标工程 .....	96
1.10、致美斋阳西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幕墙工程 .....	102
<b>2、项目经理（建造师）同类工程业绩</b> .....	<b>110</b>
2.1、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 1、2、3 号实训楼工程 .....	111
<b>3、项目经理（建造师）个人能力</b> .....	<b>122</b>
<b>4、项目技术负责人个人能力</b> .....	<b>129</b>
<b>5、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b> .....	<b>135</b>
5.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135
5.2、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	137
5.2.1、项目经理（陈至亮）的相关证明材料 .....	137
5.2.2、生产经理（朱华）的相关证明材料 .....	144
5.2.3、技术负责人（李军）的相关证明材料 .....	149
5.2.4、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罗世芍）的相关证明材料 .....	193
5.2.5、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陈永峰）的相关证明材料 .....	196
5.2.6、深化设计负责人（王金刚）的相关证明材料 .....	199
5.2.7、施工员（罗永煌）的相关证明材料 .....	202
5.2.8、施工员（陈元平）的相关证明材料 .....	205
5.2.9、专职安全员（魏飞）的相关证明材料 .....	208
5.2.10、专职安全员（柯黎归）的相关证明材料 .....	211
5.2.11、质检员（龙梦）的相关证明材料 .....	214
5.2.12、质检员（杨雪）的相关证明材料 .....	219
5.2.13、资料员（袁成）的相关证明材料 .....	222
5.2.14、BIM 工程师（李灿泉）的相关证明材料.....	225
5.2.15、劳资专管员（倪楚佳）的相关证明材料 .....	230
5.2.16、材料员（陆桂真）的相关证明材料 .....	233
5.2.17、造价工程师（杨薇）的相关证明材料 .....	236
<b>6、获奖情况</b> .....	<b>240</b>

6.1、国家级获奖证书	241
6.2、省级获奖证书	244
6.3、市级获奖证书	246
<b>7、财务报告</b>	<b>248</b>
7.1、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49
7.2、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70
7.3、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93
<b>8、投标人自有加工厂情况</b>	<b>315</b>
<b>9、其他</b>	<b>316</b>
9.1、投标人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316
9.2、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321
9.3、承诺函	323
9.4、营业执照（扫描件）	324
9.5、资质证书（扫描件）	326
9.6、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	330
9.7、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331
9.9、其他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333
9.10、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333
9.11、体系认证证书	334
9.11.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35
9.11.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37
9.11.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38
9.11.4、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39
9.11.5、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40
9.12、履约评价	341
9.12.1、近两年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查询截图	341
9.12.2、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346
9.13、近四年纳税情况	359
9.13.1、2021 年纳税证明	360
9.13.2、2022 年纳税证明	361
9.13.3、2023 年纳税证明	362
9.13.4、2024 年纳税证明	363
9.14、2021-2022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证书	364
9.15、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级）	366
9.16、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367
9.17、其他荣誉证书	370

# 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要求

##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提供近五年投标人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10 项），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注 1：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①施工合同关键页（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签约主体、合同金额、合同范围、合同签订时间等）；②验收证明。如果有以下材料也一并提供：①与本项目类似的幕墙业绩图片；②同类工程业绩的业主履约评价等。注 2：近五年完成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的时间倒推计算，以验收资料上面注明的时间为准。）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发包单位	竣工时间
1	未央花园项目石材幕墙工程	5000.00 万元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	余政储出（2011）05 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 2#楼幕墙工程	3322.13 万元	杭州开投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1 日
3	北京路北延 BRT 停保场幕墙工程	1807.72 万元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通光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08 月 30 日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637.50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	2021 年 05 月 21 日
5	太子湾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幕墙工程	1533.43 万元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
6	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幕墙 8 标工程	983.74 万元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
7	未央花园外墙改造石材幕墙工程	906.59 万元	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10 日
8	格润明珠花园项目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	528.68 万元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局有限公司/洛阳联袂置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09 月 22 日
9	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幕墙 1 标工程	501.41 万元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
10	致美斋阳西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幕墙工程	460.39 万元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15 日

注：以上保留两位小数，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附后。

## 1.1、未央花园项目石材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BUREAU CO., LTD.

合同编号: CSCEC4sz-2016-005TLHY-015



# 未央花园项目 石材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 未央花园项目石材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座 5 楼

分包单位：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未央花园项目石材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宜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未央花园项目石材幕墙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

1.3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条 承包方式

包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管理费、包二级配电箱以下的临时箱线等、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运输、包场内多次转运费、包临时设施、包保险费用、包工期、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预留预埋、包检验试验、包与其他分包配合、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包措施费、包各类行政规费、包税金、包现场成品保护及配合其他分包单位成品保护、包治安、包不可预见费、包深化设计、包验收、包测量放线、包局部凿除、包后置埋件、包金属框架、包紧固件的施工及防火防腐处理、包是石材幕墙部分防雷均压焊接、包消防设施安装、包现场局部配切及线条磨边、打胶（包含收口打胶等）、包收口收边（石材收口范围为所有石材与其他分包连线收口等）、包质保期内的日常维护维修保养等质量保修服务、包签证、包结算、包资料、包风险、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包垃圾清运等。



### 第三条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 3.1 承包范围

未央花园项目图纸范围内的石材幕墙工程、包含但不限于石材幕墙工程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加工制作、运输、拼装、安装、检验试验、竣工验收、保养保修、移交前清洗及土建主体结构中石材幕墙预留预埋等全部相关工作内容。

#### 3.2 工作内容

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建设单位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乙方的主要施工项目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各项：

3.2.1. 乙方须完成新建幕墙与原结构及饰面之间的收口、包封及防水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石材范围内与其他分包相接部分（包括外窗台等），的全部收边收口工作、与屋面防水的界面封堵、楼板与幕墙间的防火/防烟封堵等；

3.2.2. 所有外立面与楼地面相交部分接口，均由乙方单位负责，由相关单位配合；幕墙墙面直至底面，包括与地面、楼面、屋面的防火、防水、保温、接缝处理，不论地面是室外地坪、坡道地坪、楼梯地面、楼面地坪等。如地面是埋土、石材，墙面至少做至建筑地面下 0.1 米处收头；

3.2.3. 幕墙避雷接地系统；

3.2.4. 产品测试、幕墙的四性测试及其他规范要求的检测、施工场地清理、工程验收前的幕墙清洗，成品保护，竣工验收文件的提供与配合；

3.2.5. 为满足工程验收合格所需的一切材料保护措施、施工措施、安全措施、组织措施等全部措施；承包范围内成品、半成品保护、现场协调配合、竣工及缺陷修复、调试及验收、试验、竣工资料整理、移交等一切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不可或缺的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3.2.6. 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塔吊除外）、手持工机具、葫芦、千斤顶、钢丝绳、安全网等安全措施、机械进出场、包施工措施、安全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完场清以及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

3.2.7. 与其他相关分包单位（包括并不限于钢结构、压型钢板、楼承板、擦窗机、暖通、室外广告、泛光照明、机电管道、电气、精装修、室外景观、标识

张江



LOGO、航空指示灯、LED屏)进行配合。如:负责开孔、灯具安装后的防水封堵、加固连接板等工作,但不得影响石材幕墙结构;为完成相关主次结构、支座、连接件及管线预埋、泛光照明的走线提供技术支持及配合。嵌在石材幕墙内的灯具由乙方单位负责,材料/设备由泛光照明单位或第三方单位供应。

3.2.8. 石材幕墙施工前乙方需报送幕墙施工组织设计至甲方项目技术部审批,甲方项目技术部审批通过后才可按经审批后的石材幕墙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甲方负责外架的搭设,具体搭设要求乙方自行与甲方的外架班组进行沟通协调以满足乙方对于架子的使用要求及双方协同做好脚手架专项施工方案并经甲方审核后按方案施工,若因乙方与外架班组的沟通问题导致工期延误乙方自行负责该部分损失。

3.3 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履约情况和工程的实际情况,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作出调整,乙方对此没有任何异议。

3.4 现场用电用水。甲方负责提供施工现场所需电源、水源,乙方现场的用电用水必须接受甲方的统一管理和监督,经甲方同意后在甲方提供的水源点和电源点上自行接驳配置施工所需的各级水管及电箱、照明、动力机具器械等,并符合规范及甲方要求。电费按乙方每月实际用电数乘以每度电2元计算,水费按各分包同时段产值平摊。

#### 第四条 合同工期

##### 4.1 工期:

4.1.1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0月3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5月2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84天,分段工期要求按甲方下发各栋(共计5栋)开工令为各栋正式开工时间,则单栋工期为3个月,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下雨、高温、低温、大风、台风、停水、停电等各类因素影响。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以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为准。无论实际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时间是否一致,乙方均已在报价中考虑了该项风险,不得再就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4.1.2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情况及建设单位要求对工期进度进行修订,乙方对此表示认同,并不以此向甲方索赔。

4.1.3 乙方必须完全服从甲方及本项目建设单位的工期进度计划安排,随工

梁江江



提起仲裁、诉讼的，乙方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甲方因此而支付的有关款项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将所支付的款项及因此而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从乙方履约保证金、应付乙方工程款中等额扣回，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 10000 元/人/起的违约金。

5.2.15 因乙方自身原因发生的商业行为，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无条件承担，乙方保证不会向甲方进行索赔。若涉及向其他方索赔的乙方应负责举证。

若乙方聘用和雇佣的人员在执行工作任务过程中造成他人人身或财产受损而致甲方被侵权人提起诉讼的，乙方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甲方因此而支付的有关款项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将所支付的款项及因此而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从乙方履约保证金、应付乙方工程款中等额扣回，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 10000 元/人/起的违约金。

## 第六条 计价方式及合同价款

### 6.1 计价方式。

6.1.1 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元（大写【伍仟万元整】）。其中，不含税合同价【45871559.63】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税金【4128440.37】元。以上金额均以实际结算为准。

6.1.2 关于石材主材价格及二次加工单价按建设单位审核的外墙石材认质认价函件中基础价格（市场单价，不上浮的单价）供货单价给乙方计价结算，作为包干单价，不再计取其他费用。（具体详见建设单位审批的“外墙石材认质认价函件”中）

6.1.3 关于石材幕墙安装费用，乙方按《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年版），《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年版）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3）》采用斯维尔计价软件套取。（具体计价标准参照甲方与建设单位合同约定）计取的安装费用乙方下浮 20%给甲方作为最终结算价。

6.2 本合同单价已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工作（不论此工作是否已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明示）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工作内容。



6.3 乙方已在综合单价中充分考虑了可能存在的工程缺陷、不确定性因素及不可预见的风险，并自愿承担因此类风险而引致的工作量增加、费用增加和其它可能的责任。其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6.3.1 乙方填报的报价清单的工程量与有关设计图纸计算的工程量差异；

6.3.2 乙方填报的报价清单中的错、漏项；

6.3.3 施工图纸可能未注明的细部做法、深化设计图纸局部修正（原设计图及标准改动除外）和调整、深化设计不足导致的工程价款变化；

6.3.4 乙方投标报价书中的计算和价格错误；

6.3.5 物价、工料价格上涨或降低；

6.3.6 政策调整及政府管制等因素导致政策性规定费用的变化；

6.3.7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公布的各种价格调整。

6.3.8 工程变更（甲方提出的工程变更增加除外）导致合同价款的调整。

6.3.9 合同签订后政府规范、标准或要求等对本工程的技术图纸、质量要求有所修改所产生的费用。

6.4 以上合同价款均为合格工程价款，如验收未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者，按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5 本工程原则上不存在计时工和其他零星用工，除非发生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范围外的工作或者因甲方指令错误、设计变更导致的返工，否则一律不予办理签证。签证应尽量以工程量形式反映，套用定额计算出定额工日。经甲方签证的计时工和以定额工日出现的其他零星用工，均按照【180】元/工日进行结算。

6.6 乙方必须按照约定工期及质量要求完成本合同所约定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若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甲方将按乙方未完成部分工程造价的1.2倍计算，在结算时扣除。

## 第七条 工程计量

7.1 计量依据：施工图纸、图纸会审、工程签证单、会议纪要或补充协议、工程量清单等。

7.2 计量采用的定额或规则：【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

7.3 计量周期：按月计量。

7.4 计量的报送与审批：

梁江江



27.5 本合同的附件、变更文件、补充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书面变更文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书面变更文件、补充合同的约定为准。

27.6 合同签订后15日内，乙方应负责至相关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分包工程备案手续，甲方给予必要的协助。办理备案手续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未能办理备案前，甲方有权不支付任何合同价款。若本合同发生重大变更的，乙方应当自变更后7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协议送原备案机关备案完成后，变更协议生效。将交易备案注册证书复印件报甲方备案。

27.7 本合同自合同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27.8 本合同壹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八条 补充条款【 / 】

第二十九条 合同附件

1. 附件 1
2. 附件 2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0.10.30】

签订时间：【2020.10.30】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上麟府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 GD - E 1 - 9 1 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上麟府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东路与腾龙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57310.53m <sup>2</sup>	工程造价	56005.9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9-49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33903	监理许可证号	20150629005A		
开工日期	2018年0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70028-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中煦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众工装饰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广州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市粤安消防建设有限公司、湖南四建安装建筑有限公司、深圳深中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柏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建建设有限公司、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思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腾信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秦洪磊
副组长	项广权
组员	庄晓东、刘通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秦洪磊	孔德生、杨红坡、庄晓东、刘通、刘柏聪、吴著林、赵斌、梅崇兵、陈征东、公维明、林舜棉、李钊、刘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丁晓东	尤首斌、郭少明、黄烟光、关义、杨逸、顾卿
工程质控资料	梁爽	黄怡、邢晓妹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1</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秦洪磊	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秦洪磊
2	孔德生	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孔德生
3	丁晓东	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丁晓东
4	尤首斌	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尤首斌	尤首斌
5	庄晓东	广东中煦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庄晓东
6	项广权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项广权
7	杨红坡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杨红坡
8	刘通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刘通
9	刘柏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柏聪
10	吴著林	深圳市柏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著林
11	赵斌	深圳市腾信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斌
12	梅崇兵	深圳市思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梅崇兵
13	陈征东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征东
14	公维明	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公维明
15	林舜棉	深圳市瑞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林舜棉
16	李钊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钊
17	刘毅	深圳深中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毅
18	郭少明	广州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郭少明
19	黄烟光	湖南四建安安装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烟光
20	关义	深圳市粤安消防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关义
21	顾卿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顾卿
22	杨逢	深圳市众工装饰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杨逢
23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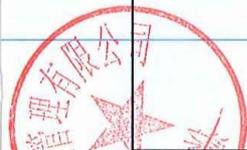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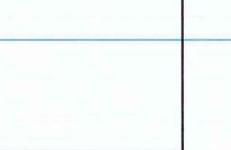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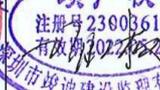
1. 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具备正常使用功能，所含各专业工序验收合格，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本工程所含分部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
  3. 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规定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 综上所述，本工程验收结论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专项验收，验收结果合格，包括：

- (1) 人防工程验收合格；
- (2) 排水设施验收合格；
- (3)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 (4)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 (5) 无障碍设施验收合格；
- (6) 燃气工程验收合格；
- (7) 城建档案验收合格；
- (8) 住宅光纤到户验收合格；
- (9) 住宅信报箱验收合格；
- (10) 海绵设施验收合格；
- (11) 绿色建筑验收合格；
- (12)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杨红坡  
 注册号：4405439-AY007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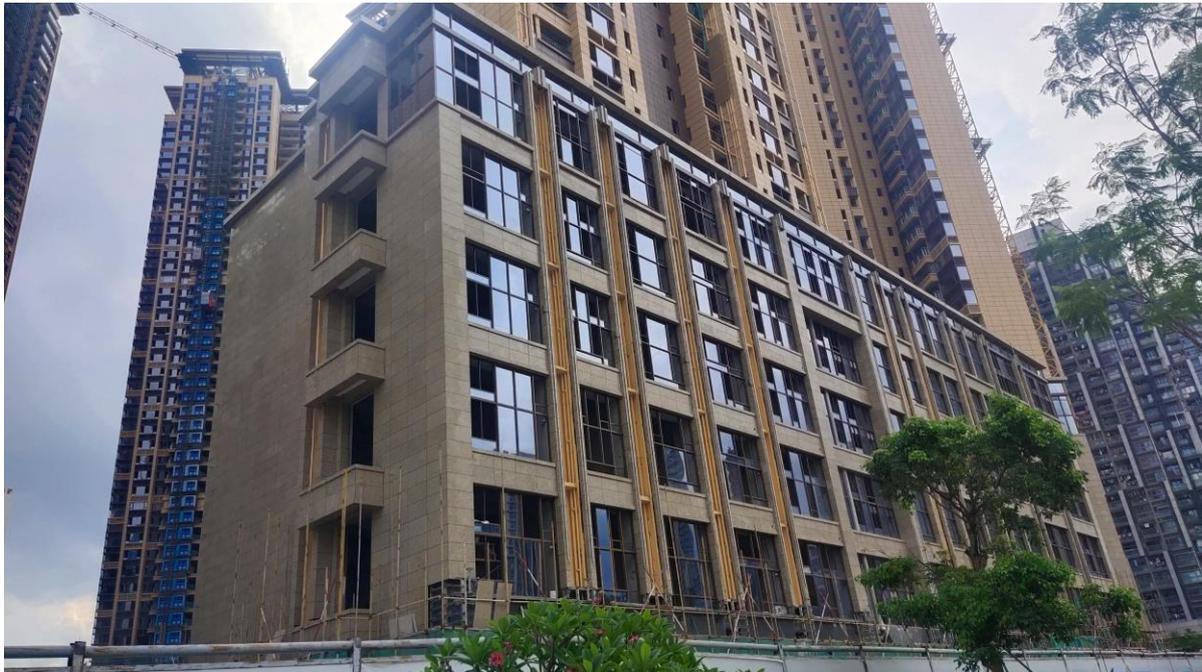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庄晓东  
 注册号：4400203-014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庄晓东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红坡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1月28日

\* GD - E 1 - 9 1 4 / 6 \*







## 1.2、余政储出（2011）05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2#楼幕墙工程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2-B-298



###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开投创新发展有限公司的余政储出（2011）05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2#楼幕墙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2022年8月7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余政储出（2011）05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2#楼幕墙工程		招标编号	A3301131280501726001211
中标价格	3322.1318万元		工 期	480个日历天（外脚手架拆除后180日历天完工）
项目经理	李小兵		建设地址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国路以西，规划康信路以南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			面积填报依据	
其中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本 次 中 标 包 括 下 列 内 容				
打桩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弱电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土建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幕墙工程	有	
安装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钢结构（网架）	本工程无此内容	
装饰装修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市政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消防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室外附属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华蒋印勇
33011310026114		330110021128		2022年7月6日

备注：(1) 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 中标包括的内容填“有”，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未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3) 工程总承包项目参照使用。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通用条款简略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合同条款

### 使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GF-2017-020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杭州开投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余政储出(2011)05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2#楼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余政储出(2011)05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2#楼幕墙工程。
- 2.工程地点: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国路以西、规划康信路以南。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 单位自筹。
- 5.工程内容: 施工图及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

##### 二、合同工期

-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7月/日。
-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日。
- 工期总日历天数: 480天(外脚手架拆除后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正式开工之日以开工令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贰拾贰万壹仟叁佰壹拾捌元整（¥3322.1318 万元）；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万捌仟叁佰壹拾叁元整（¥40.8313 万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小兵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
街道超峰西路6号4幢1002室	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增加。

承包人必须对整个工程项目负责，对工期、质量、现场管理、安全生产、资金使用和管理全面负责，统一协调。

除不可抗力和异常恶劣天气外，无论何种原因，承包人不得擅自停工，如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擅自停工，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包括工期、费用、处罚等）。

施工工地实施标化管理，达到安全文明工地要求：承包人按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安全文明”工地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同时满足临平区政府相关规定，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给予配合。

如在合同期间项目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发布最新文件或政策的，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承包人应自备发电机，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范围内，费用不予另行计取，因电力不足或停电所产生的一切额外费用及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发包人要求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工作内容的变更。

为他人提供方便

(1) 承包人应当对在施场地或者附近实施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其他工作的独立承包人履行管理、协调、配合、照管和服务义务，由此发生的费用被认为已经包括在承包人的相关合同价款中(不另行计取)中，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包括：承包人免费向监理人提供已在现场设置的所有设施；

(2) 承包人还应按监理人指示为独立承包人以外的他人在施场地或者附近实施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其他工作提供可能的条件，可能发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李小兵；

身份证号：421022199005211818；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壹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202022028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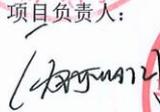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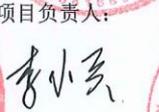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2020202202841；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16）001112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2-298

表 H.0.1-1

工程名称	余政储出（2011）05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 2#楼幕墙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 4-24 层 /42470.60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州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军	开工日期	2022.7.15
项目经理	李小兵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钊	完工日期	2023.10.21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4 项。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共抽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达到“好”和“一般” 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综合验收结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1.3、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幕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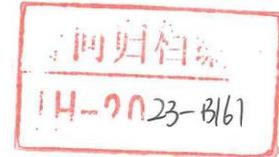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盖章）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幕墙工程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3年04月23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条件如下：

标段编号	65010422051800002001001
标段名称	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幕墙工程
中标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大写：壹仟捌佰零柒万柒仟贰佰叁拾捌元叁分 小写：18077238.03 (元)
备注	工程量:幕墙面积13326.72 m' 项目负责人:曾远芬 计划工期:2023年05月04日—2023年08月01日 总工期:90天 质量标准:合格 代理机构:新疆德顺天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李烁波 代理机构联系电话:13579240680 中标范围:全套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包括招标答疑、补充文件等）。
其他	

注：中标通知书的真实性请扫描上方二维码，以网站查询信息为准！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2023年05月04日



(GF—2017—0201)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3-B161

合同编号：CJT-CZ-GC-2304004

## 北京路北延 BRT 停保场幕墙工程

### 施 工 合 同

甲方：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南通光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2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乙方）：南通光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北京路北延 BRT 停保场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北京路北延 BRT 停保场幕墙工程
- 2.工程地点：高新区（新市区）康宁路以东（汀园北路）
- 3.工程内容：全套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调度中心、保修车间、所有门卫室及大门的全部幕墙（干挂石材）工作内容，不包含调度中心铝板雨棚及其骨架、保温、装饰面层。
- 4.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含变更）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其余工期天数不一致的，均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零柒万柒仟贰佰叁拾捌元零叁分（¥18077238.03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壹仟陆佰伍拾捌万肆仟陆佰贰拾贰元零伍分（¥16584622.05 元），税金：壹佰肆拾玖万贰仟陆佰壹拾伍元玖角捌分（¥1492615.98 元），税率 9%，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按照最新的国家税率政策执行。最终合同价以审计结算定案额为准。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160293.65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零贰佰玖拾叁元陆角伍分）；（2）暂列金额：¥1027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零贰万柒仟元整）。

####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朱冬钱

丙方项目经理：曾远芬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招标文件
-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甲方、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签订本合同，三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三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

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三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丙方各执陆份。

甲方：(公章)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公章)

南通光华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丙方：(公章)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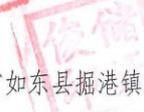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地址：

乌鲁木齐市红光山 888 号  
B 绿城广场 B 座 24 层



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珠江路  
118 号光华大厦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  
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开户银行：

乌鲁木齐银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县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0000020020110015975406

32001647336059559559

44250100010009688888

### 3.2 乙方、丙方项目负责人

#### 3.2.1 乙方项目负责人

姓名：朱冬钱；

身份证号：320683198711306554；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苏 1322017201800939；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苏建安 B(2014)0600725；

联系电话：15996698022；

乙方对项目负责人授权范围如下：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乙方项目负责人要按照甲方与乙方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进行履约，并配合甲方对丙方的合同履行执行。

#### 3.2.2 丙方项目负责人：

姓名：曾远芬；

身份证号：452226198002101603；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15201633696；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09)0006678；

联系电话：18599014348；

丙方对项目负责人授权范围如下：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3.2.3 关于丙方项目负责人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负责人、项目副经理（如有）及项目技术负责人每月到位必须不少于 28 天，每天不少于 8 小时。

合同归档编号  
11-2023-161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路北延BRT停车场-保修车间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检查楼层	质量控制资料
13379.02m <sup>2</sup>	钢框架结构	地上1/2层	石材幕墙	基本齐全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要求； 签字：张明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印阿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1、设计文件(含变更)经审核符合设计质量的有关规定； 2、经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含变更)的要求； 签字：杨学俊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朱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分包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注：本表一式六份，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监督站存档一份。



###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调度中心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检查楼层	质量控制资料
13320.35m <sup>2</sup>	框架结构	地上3/5层	石材幕墙	基本齐全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要求；			 签字：张峰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Signature]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1、设计文件(含变更)经审核符合设计质量的有关规定； 2、经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含变更)的要求；			 签字：[Signature]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Signature]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分包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Signature]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注：本表一式六份，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监督站存档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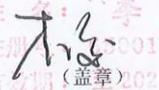
###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1#门卫室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检查楼层	质量控制资料
39.66m <sup>2</sup>	砖混结构	地上1层	石材幕墙	基本齐全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要求；			 签字：张峰 (盖章) 2024年8月20日
监理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李俊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1、设计文件（含变更）经审核符合设计质量的有关规定； 2、经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含变更）的要求；			 签字：李俊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李俊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分包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李俊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注：本表一式六份，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监督站存档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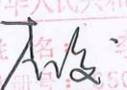
###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2#门卫室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检查楼层	质量控制资料
39.66m <sup>2</sup>	砖混结构	地上1层	石材幕墙	基本齐全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1、设计文件(含变更)经审核符合设计质量的有关规定； 2、经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含变更)的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分包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注：本表一式六份，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监督站存档一份。



###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3#门卫室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检查楼层	质量控制资料
39.66m <sup>2</sup>	砖混结构	地上1层	石材幕墙	基本齐全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1、设计文件(含变更)经审核符合设计质量的有关规定； 2、经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含变更)的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分包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注：本表一式六份，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监督站存档一份。



###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BRT发站台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检查楼层	质量控制资料
204.6m <sup>2</sup>	钢结构	地上1层	玻璃幕墙	基本齐全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要求； 签字：张明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郭强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1、设计文件（含变更）经审核符合设计质量的有关规定； 2、经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含变更）的要求； 签字：李俊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李俊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分包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8月30日			

注：本表一式六份，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监督站存档一份。



###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BRT到站台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检查楼层	质量控制资料
204.6m <sup>2</sup>	钢结构	地上1层	玻璃幕墙	基本齐全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要求； 签字：张明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李俊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1、设计文件（含变更）经审核符合设计质量的有关规定； 2、经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含变更）的要求； 签字：李俊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施工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张明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分包单位意见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经验收，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规范规定； 3、该工程经企业自评，已达到统一验收标准规范合格要求； 签字： (盖章) 2024年 8月30日			

注：本表一式六份，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监督站存档一份。

# 1.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 项目幕墙工程

ZJDY201908072-01

##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幕墙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该工程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2019年11月21日前到我单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內容: 幕墙工程(图纸及清单内的所有內容)施工
2. 中标价: 6374983.18元
3. 中标工期: 184天
4. 工程规模: 幕墙维修改造约7500平方米
5.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6. 中标项目经理姓名: 曾远芬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一级

资质证号: 粤144151633696

招标人(公章):

备案情况(备案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2019年10月22日

2019年10月22日

副本

( GF—2017—0201 )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本编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73ee060d-84c3-4ca5-b491-fb395583e2bb

发包人(全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幕墙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2.工程地点：丹阳市云阳路60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丹开委投【2019】50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幕墙工程(图纸及清单内的所有内容)施工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幕墙工程(图纸及清单内的所有内容)施工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1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05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佰叁拾柒万肆仟玖佰捌拾叁元壹角捌分 (¥ 6,374,983.18 元)



1 215508 284763

---第1页---

2019-11-08 16:20:48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玖万捌仟捌佰肆拾肆元捌角玖分 (¥ 98,844.8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拾万元整 (¥ 400,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曾远芬。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1 215508 284763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9年11月13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发包方办公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21181842430605E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地 址：丹阳市云阳路 60 号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邮政编码：2123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殷兆兵

法定代表人：甘克武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11-86888059

电 话：0755-82269666

传 真：0511-86888059

传 真：0755-82269666

电子信箱：dyjckjs@abchina.com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10322001040000134

账 号：4425010001000968888



## 江苏省建设工程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变更申请表

工程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编码	3211812019111402B01000		
施工许可证号	321181202001100101		
发包单位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		
承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丹阳市建设监理中心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19-11-13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19-11-30至2020-05-31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4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0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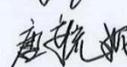
已备案的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执业或职业资格		是否 申 请 变 更
			证书名称、等级	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曾远芬	452226198002101603	建造师、一级	粤144151633696	是

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 1、主体已封顶：是(√) 否( )，  
 2、其他工程：完成工程量70%是( ) 否(√)

发包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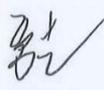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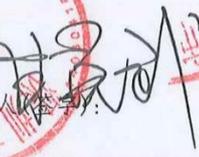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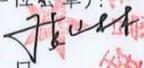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申请变更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签字）：  




申请变更后的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执业或职业资格	
			证书名称、等级	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徐建国	321181196810066017	建造师、一级	粤132181907646

变更原因	承包单位申请变更
变更理由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发包单位意见:	<p>发包单位(盖法人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p> <p>2020年12月9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监理单位(盖法人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p> <p>2020年12月9日</p> 
承包单位意见:	<p>承包单位(盖法人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p> <p>2020年12月9日</p> 
合同备案部门意见:	<p>合同备案部门(单位公章):</p> <p>经办人(签字): </p> <p>2020年12月9日</p> 

备注: 1. 在系统中填写、勾选相关信息后, 自动生成本表(带二维码)。一式四份, 发包、监理、承包、合同备案部门各一份并签署意见, 相关人员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2. 申请人应按后附《填表须知》的要求, 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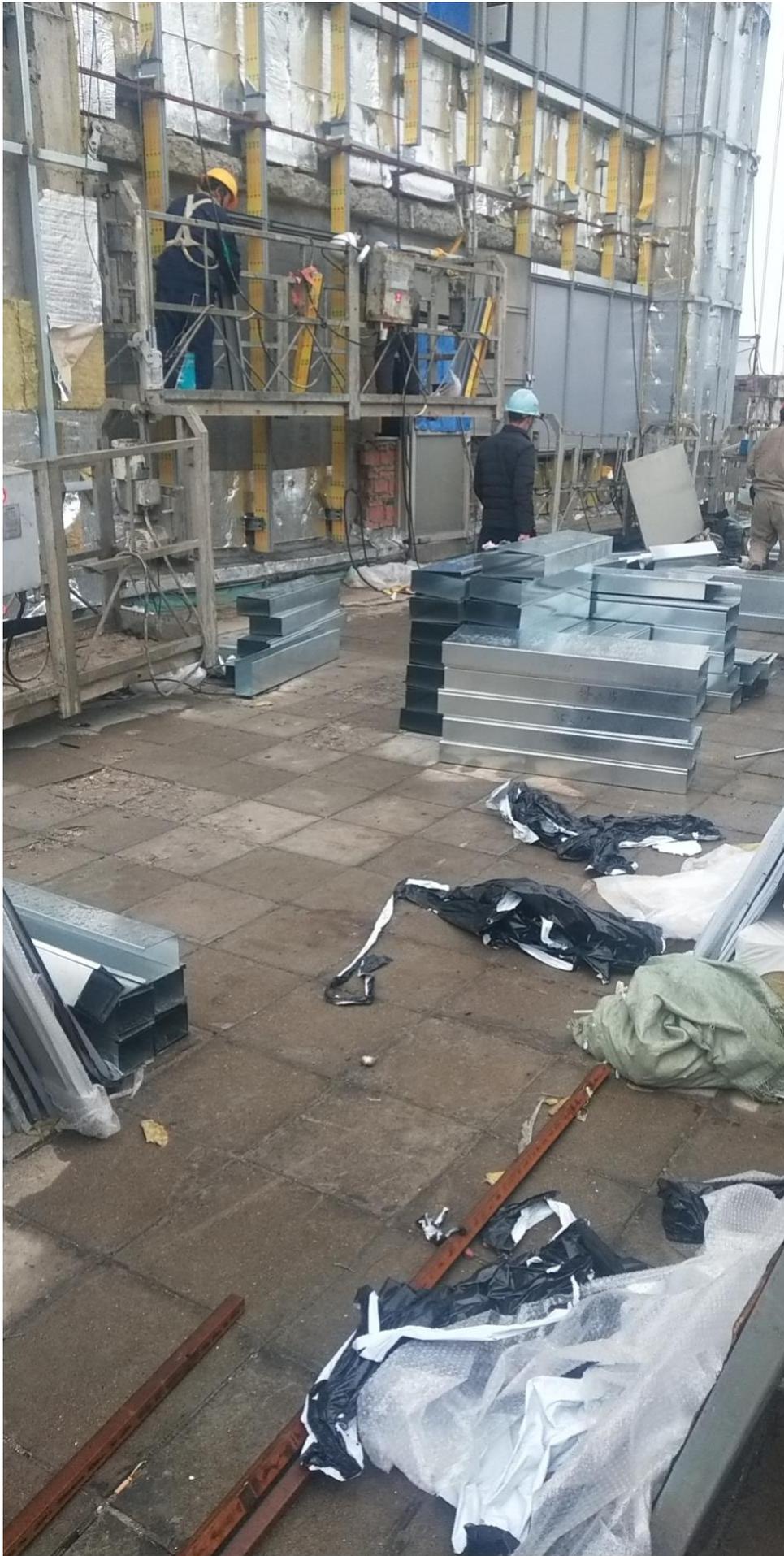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幕墙工程

监督验收日期: 2021年5月21日

建设单位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			监理单位	丹阳市建设监理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镇江大家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有关单位					
建筑面积	7500 m <sup>2</sup>	工程造价	639 万元	结构层次	22	开工日期	2020.1.18	竣工日期	2021.5.21
验收意见	1、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3、所含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节能、环保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完整齐全; 4、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验人员: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 1.5、太子湾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幕墙工程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ZJHG/HN/2021-013/FBHT/036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2-8177

## 太子湾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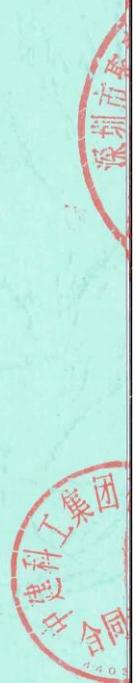
# 中建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 约 时 间: 2022 年 5 月 30 日



## 第一部分

##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王宏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分 包 人：（简称：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甘克武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资质证书号码：D244115799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12.31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570037956A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1】023004 延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太子湾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幕墙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片区南海大道延长段  
及松湖二路交汇处。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幕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墙面装饰板、墙面弧形装饰板、柱面装饰板、铝板包柱、铝合金格栅、铝合金遮阳板、铝合金竖向装饰线条、幕墙预埋件、后置螺栓、铝板雨棚等全部工作内容。

(1) 幕墙施工方案编制、效果图出图、排版图深化、竣工图编制、幕墙与各专业交界面深化（包括：施工过程中设计单位、招标单位提出及新增设计深化指令等）等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涉及图纸类相关的所有内容；如有优化方案，需于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提出并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审核后方可进行优化施工。深化设计应提交设计院审核，审核通过方可作为施工依据。

(2) 幕墙材料品牌及样品的送样确认、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材料的试验检测、安装施工、视觉样板的制作安装、调整及拆除，配合甲方对各种材料的确定及认价工作；

(3) 文明施工、安全、质量、材料试验检测、四性检测（包括试验样板制作安装费用）、成品保护、技术方案、工程相关资料的搜集、制作、归档和移交、备案以及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安全措施、施工措施相关所有内容；检测方面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水密性、气密性、风压变形性、平面内位移试验等以及完工验收时的 100%淋水试验等所有检测试验，后置埋件拉拔试验检测（若有），焊缝探伤检测、硅胶相容性试验、玻璃节能试验。

(5) 负责因幕墙工程施工产生的垃圾清理、装卸至总包指定地点，并配合土建单位装车统一外运弃置，其中设备包装箱、泡沫、木箱等包装材料乙方自行清理并外运弃置，服从甲方相关管理要求。

(6) 乙方中标后 30 天内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图纸会审以及清单错漏项复核，报甲方进行审核。若未在 30 天内完成复核的错漏项，不予确认，按照图纸内容进行施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 幕墙预留预埋应随主体结构进度及时穿插施工，确保工期满足土建进度要求。

乙方不得拒绝甲方或建设单位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如乙方在工期、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项目管理等任何一方面不能满足甲方或建设单位相关要求的，甲方都有权调整乙方承包范围直至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赔偿要求。

以上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以上工程承包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乙方应结合本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

况仔细研究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工程量清单等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招标范围。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及补偿要求。

本工程施工范围可能会因甲方的需求有所改动。在本合同范围内，甲方始终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另行分包的权利，且乙方承诺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及费用增加，同时乙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保障工程顺利进行。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20%作为补偿给其他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的权利（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甲方的招标文件（含清单、答疑、补遗等文件）叙述的所有内容。具体施工内容以最终经业主及甲方审定确认下发图纸为准。甲方保留调整乙方施工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如乙方在工期、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项目管理等任何一方面不能满足总甲方或建设单位要求的，总甲方都有权调整乙方承包范围直至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赔偿要求。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

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算;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_\_\_\_%,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叁拾叁万肆仟叁佰贰拾陆元捌角肆分(¥ 15334326.84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零陆万捌仟壹佰捌拾玖元柒角陆分(¥ 14068189.76元),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陆仟壹佰叁拾柒元零捌分(¥ 1266137.08元)。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 税金: 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 其他: 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资金占用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包工包料包施工机具包专业检测验收、包安全文明。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 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 按最终结算价的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 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 水电费最终按照双方结算款的 1.5%扣除。

###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10 日;

3.2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0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84 天, 含图纸深化时间。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 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 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 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 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2 年。

###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满足国家、省、市、行业及地方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 满足业主、总包相关管理要求, 符合相关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若因乙方原因产生质量问题, 乙方无条件返工维修至产品合格且承担一切费用。

4.2 质量创优目标:

- 市级优质工程奖;
- 省级优质工程奖;
- 国家级优质工程奖;
- 其它 以甲方和建设单位要求为准;

####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 市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市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省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国家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 以甲方和建设单位要求为准;

#### 五、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且互为说明,若出现含糊和/或歧义时,应按以下先后次序作出解释。甲方有权就某项文件中含糊或歧义的内容作出解释和校正,且此类解释和校正文件具有优先解释效力。

- 1、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件的补充条款
- 4、本合同专用条件及附件
- 5、本合同通用条件
- 6、中标通知书(如有)
- 7、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本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图纸
- 10、工程量清单
-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上述文件按“前优于后”的顺序进行解释。如同一序列文件中之条款和/或条件发生不一致，应按该类文件的签署生效时间按“后优于前”的顺序进行解释。对于同一类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5月3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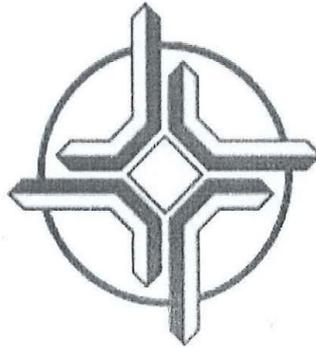


1.6、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幕墙 8 标工程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4 B32

#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佛山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  
幕墙 8 标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幕墙 8 标工程

签订时间：2020.06.30

合同编号：

## 幕墙 8 标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人：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项目经理部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通知与送达

1.1 甲乙双方约定的通讯地址及其他联系方式 (必须真实有效)：

甲方：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项目经理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李献功

通讯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湾华大道

邮政编码：528000

电话：18031098609

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甘克武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13728720618

1.2 本合同生效后，一方变更上述通讯地址及其他联系方式的，应在变更后 24 小时内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原址送达仍然有效，变更方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 第二条 总则

2.1 本合同要求乙方自备必要的、必需的人员、设备及器具等。

2.2 乙方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对外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3 乙方在签订合同之前，已对施工现场和其周围环境以及相关资料进行了详细、认真的察看和核查，并对以下几点内容已经查明：

- (1) 施工环境、施工条件以及现场的地形、地质、地貌和特征；
- (2) 水文和气象条件；
- (3) 设计图纸、施工方案、工艺流程、技术要求及监理程序；
- (4) 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其缺陷的修复所需做的工作范围、性质、

(5) 安全不利因素;

(6) 其他意外风险及资料;

乙方已将上述因素对施工的影响在单价中予以充分考虑。

2.4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行政法规。

2.5 本合同权利双方均不得转让。

### 第三条 工程概况

3.1 工程名称: 中交四公局佛山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幕墙8标。

3.2 工程地点: 广东省

### 第四条 乙方承包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

4.1 工程范围: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林岳西站、林岳东、广州南站幕墙工程。

4.2 工作内容:

(1)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幕墙8标林岳西站、林岳东、广州南站幕墙工程;对幕墙图纸进行深化设计,幕墙制作、运输、安装、校正,预埋件和龙骨制作、安装,隔离带、框边封闭,嵌缝、塞口,防雷处理,清洗,幕墙检测及验收等;详见合同清单。甲方可根据乙方到场的人员设备情况、施工质量及进度、现场管理等调整施工范围。

(2) 其他为完成总体工程而进行的辅助性工作包括: 施工脚手架、卸料平台、垂直运输设施的安拆,各种材料的装卸、加工、运输、安装、倒运、存储、保管、标识、检验试验等工作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零散工作和临时性的工作。

(3) 成品保护工作及与其他相关施工单位、甲方所另行分包的各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工作。

(4) 未尽事宜见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用户需求书、幕墙通用图、做法施工图集及施工方案。

4.3 工程标准及技术要求:

(1) 主合同相关条款、相应技术规范、设计图纸,业主、监理和甲方要求以及书面或口头指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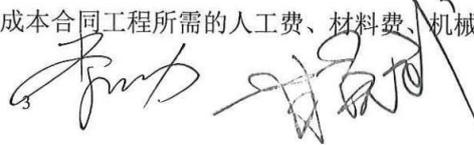
(2) 政府相关部门或业主下发的技术规范、评定标准、检验标准等。

(3) 地方颁发的相关规范及标准。

(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相关规范、标准。

### 第五条 承包方式

5.1 实行不含税综合单价承包方式,不含税综合单价含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利润、管理费、规费,包括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设



备费、试验检测费、施工措施费、质量保修、安全文明施工费、施工环保费、成品保护、运输费用、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施工人员设备进出场费用和二次进出场费用、前期施工准备费用（如施工场地平整费、辅助便道的养护费等）、临时设施的建设和拆除费、施工和生活用水电费等其他直接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本合同单价为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及质量保修所需的一切费用及隐含风险在内的费用总和，乙方充分考虑到合同履行期间各类材料、机械、人工价格的市场风险，以及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一并计入单价中，以后不作任何调整。

5.2 合同清单详见附件一。

### 5.3 预计合同总额

不含税合同总额：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柒万柒仟肆佰玖拾玖元玖角叁分，

（小写）6877499.93 元。

3%增值税：人民币（大写）贰拾万陆仟叁佰贰拾伍元整，

（小写）206325.00 元。

含税合同总额：人民币（大写）柒佰零捌万叁仟捌佰贰拾肆元玖角叁分，

（小写）7083824.93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41676.50 元。

5.4 税金：本合同单价为不含税综合单价，乙方应按国家规定依法纳税，乙方在每期结算办理完毕 3 日内必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税率为 3% 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如果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涉嫌虚开等情况，应重新开具合法合规并满足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赔偿金额为甲方损失的十倍，甲方将从乙方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如乙方未付款项不足赔偿金额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第六条 工期

6.1 开工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15 日。

工程期限：504 日历天

6.2 上述日期或时间如有变更则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

6.3 乙方应自甲方通知后 2 日内组织技术人员进场，完成场地、材料、机械布置。

6.4 质量保修期：以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时间为准。

## 第七条 劳务作业人员

7.1 乙方根据专业分包工程需要配备的作业人员不得低于甲方施工组织设计中

**第十九条 送达以下方式之一视为送达乙方（必填）：**

(1)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2)电子邮箱：460333707@qq.com

**第二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20.1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2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第二十一条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附件包括：

-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 附件二：乙方拟进场设备一览表；
- 附件三：乙方拟进场人员一览表；
- 附件四：安全环保管理协议书；
- 附件五：法人证明书；
- 附件六：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身份证复印件、一般纳税人证明；
- 附件七：承诺书；
- 附件八：廉政协议；
- 附件九：质量保修书；
- 附件十：关于解决好农民工及所属员工工资事宜的承诺书；
- 附件十一：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和工资按月支付承诺书；
- 附件十二：代付农民工工资委托付款书；

甲方：（盖公章）

乙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户名：

帐户名：

帐号：

帐号：

日期：2020.06.30

日期：2020-06-30

合同编号:

### 幕墙 8 标工程专业分包合同补充协议-01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1-~~11~~  
JH-2021-832/1

发包人: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项目经理部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献功

住所地: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湾华大道

电话: 18031098609

传真: /

承包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甘克武

住所地: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电话: 13728720618

传真: /

根据工程需要, 甲乙双方在已签订的《佛山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幕墙 8 标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合同编号为: FSXM-GCZYFBHT-2021-30) 的基础上, 经友好协商一致, 签订如下补充协议, 以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协议内容

1.1 工程范围调整: 不调整。

1.2 工程内容调整: 不调整。

1.3 工程期限调整: 不调整。

#### 第二条 协议单价及合价

2.1 新增加项目单价: 无。

2.2 原合同单价调整: 不调整。

2.3 原合同工程量调整: 调整。

#### 原合同数量调整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原合同			补充协议 1			调整后			备注
			工程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工程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工程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一	林岳西站											
1	铝单板幕墙	m <sup>2</sup>	2776.15	639.35	1774926.35	1901.85	639.35	1215942.91	4678.00	639.35	2990869.26	
2	夹胶玻璃幕墙	m <sup>2</sup>	506.23	1031.36	522102.16	-506.23	1031.36	-522102.16	0.00	1031.36	0.00	
3	夹胶磨砂玻璃幕墙	m <sup>2</sup>	119.24	1025.30	122257.24	0.00	1025.30	0.00	119.24	1025.30	122257.24	

4	中空玻璃幕墙	m <sup>2</sup>	58.70	947.14	55593.15	482.43	947.14	456933.28	541.13	947.14	512526.43
5	陶瓷板幕墙	m <sup>2</sup>	2260.10	621.26	1404109.38	858.38	621.26	533278.42	3118.48	621.26	1937387.79
6	屋面两侧天窗	m <sup>2</sup>	270.42	629.24	170159.56	0.00	629.24	0.25	270.42	629.24	170159.82
7	防雨百叶窗	m <sup>2</sup>	6.78	475.35	3220.95	0.00	475.35	1.90	6.78	475.35	3222.86
8	铝合金百叶	m <sup>2</sup>	28.63	589.42	16874.93	68.40	589.42	40316.14	97.03	589.42	57191.08
9	铝方通格栅	m <sup>2</sup>	222.83	649.94	144825.58	291.41	649.94	189400.32	514.24	649.94	334225.91
10	电动排烟窗	m <sup>2</sup>	44.30	833.94	36941.53	-19.00	833.94	-15842.81	25.30	833.94	21098.73
11	综合脚手架	m <sup>2</sup>	3587.20	24.87	89227.25	1352.80	24.87	33649.26	4940.00	24.87	122876.50
14	税前合计		4340238.09			1931577.52			6271815.61		
二	林岳东站										
1	铝单板幕墙	m <sup>2</sup>	1149.51	639.35	734935.67	337.14	639.35	215550.82	1486.65	639.35	950486.49
2	中空玻璃幕墙	m <sup>2</sup>	242.40	947.14	229586.99	146.46	947.14	138718.28	388.86	947.14	368305.27
3	磨砂中空玻璃幕墙	m <sup>2</sup>	291.16	1025.30	298530.05	-90.96	1025.30	-93264.21	200.20	1025.30	205265.84
4	电动排烟窗	m <sup>2</sup>	44.30	833.94	36941.53	46.07	833.94	38421.78	90.37	833.94	75363.32
5	陶瓷板幕墙	m <sup>2</sup>	1481.29	621.26	920266.56	419.36	621.26	260531.81	1900.65	621.26	1180798.37
6	铝合金百叶	m <sup>2</sup>	58.44	589.42	34445.50	86.66	589.42	51078.83	145.10	589.42	85524.33
7	铝方通格栅	m <sup>2</sup>	343.18	649.94	223045.00	182.93	649.94	118895.71	526.11	649.94	341940.71
8	综合脚手架	m <sup>2</sup>	2392.50	24.87	59510.53	476.90	24.87	11862.31	2869.40	24.87	71372.84
13	税前合计	元	2537261.83			741795.33			3279057.17		
三、	税前合同总价	元	6877499.93			2673372.85			9550872.78		
四、	增值税	元	206325.00			80201.18			286526.18		
五、	税后合同总价	元	7083824.93			2753574.03			9837398.96		

2.4 工程量清单说明:与原合同一致。

2.5 本补充协议引起合同金额增加(大写):贰佰柒拾伍万叁仟伍佰柒拾肆元零叁分。

(小写):2753574.03元(含税)

###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

#### 3.1 履约保证金调整:

鉴于原合同约定和本补充协议引起合同金额增加,双方协商一致对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比例进行约定,具体如下:

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比例不得低于合同总额的3%,本补充协议在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基础上另增加履约保证金(大写):捌万贰仟陆佰零柒元贰角贰分(小写¥82607.22元),用于支付乙方可能发生的无法满足本合同履约指标的违约金。

### 第四条 其他

4.1 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为原合同的一部分,与原合同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内容冲突之处以本协议为准。

4.2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均具有法律效力。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价款结清后自行终止。

4.3 不再增加疫情相关费用。

4.4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 1.7、未央花园外墙改造石材幕墙工程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2-0287

合同编号: HY-53-ZT-CG-027

### 龙华上麟府（原未央花园）项目 外墙改造石材供应及安装工程

# 合 同 书

甲 方：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7月14日

第 1 页共 38 页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天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北一街28-1号景田  
邮政综合楼一楼

法定代表人: 谢建龙

法人委托人:

电 话: 0755-25823888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深圳深南中路支行

帐 号: 79130154740008902

纳税人代码: 914403005503171688

签订地址: /

乙 方

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  
店1#综合楼B段-202

法定代表人: 甘克武

法人委托人: 曾焕星

电 话: 13655963456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帐 号:

纳税人代码: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省、深圳市的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乙方依约向甲方提供货物及安装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未央花园外墙改造石材幕墙工程。
-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腾龙路恒裕上麟府项目工地现场。

### 第二条 采购、安装范围及内容

- 2.1 采购、安装工程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 图纸深化设计;
  - 2) 石材代采购及加工;
  - 3) 原石材面层及钢架拆除;
  - 4) 外墙石材线条及幕墙重新安装。
- 2.2 甲方下发的设计变更和现场工程指令的所有工程内容均属乙方承包范围,乙方不得

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费用按本合同变更签证的计价约定执行。

2.3 甲方有权增加/减少合同范围或材料给乙方施工/供货，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 **第三条 交货地点及包装运输**

3.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2 乙方同意给予甲方本合同约定货物的优先购买权，在任何情况下首先满足甲方对货物的采购需求。

3.3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约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保证货物不受毁损，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4 货物运输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可擦除的油漆和明显的中文字样做出以下标记：(1) 收货人(2) 合同编号(3) 发货人(4) 目的地(5) 货物名称、箱号(6) 毛重/净重(用 kg 表示)(7) 尺寸(长×宽×高用 cm 表示)等其他必须的信息。

### **第四条 工期**

4.1 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 50 个日历天(含供货期 2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及竣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通知的日期为准。乙方应于前述工期内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义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注：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 50 个日历天、为工程量 650 平方米改造工期，如实际改造工程量超过该数量则工期按比例顺延。

4.2 乙方必须根据本项目的整体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本工程进度需满足甲方、总包方及第三方工程进度的要求，不得影响总包或第三方工程进度。

### **第五条 质量标准**

5.1 货物质量要求：

- 1) 本合同产品须为合格品；符合国家、行业、工程所在地现行标准及规范的要求；
- 2) 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型号、规格、外观、品牌、数量及经甲方确认后的样板进行供货，如经甲方验收不符的，乙方应无条件退换货；
- 3) 乙方必须按约定提供全新完整无损的货物；
- 4) 乙方必须在大量正式生产前提交样品给甲方确认，如乙方未经甲方确认产品样品擅自生产和供货，最终因验收不符合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5) 其他质量和技术要求：详见通用条款及附件技术文件相关内容。

5.2 安装质量要求:

- 1) 本工程安装质量标准: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双方有另行约定的按照约定标准进行质量验收评定;
- 2)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须符合国家、行业、工程所在地现行规范、规定、标准的要求;
- 3) 本工程须满足附件图纸、技术文件等要求;
- 4) 本工程若需政府部门验收,则须通过相关政府部门的验收。

5.3 上述规范、标准、图纸、技术文件等有冲突的,则以最高要求或甲方解释为准。

**第六条 合同价款、结算价款的调整及结算**

6.1 本合同(措施费除外)实行固定单价包干的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括主材、辅材及其它所有零星材料从供货、加工、运输、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维保费用、人工、机械费、政府相关部门规定须交纳的相关费用、税金和管理费、合理利润以及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涨价等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税金(建安税 9%)。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1625993.22(小写),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伍仟玖佰玖拾叁元贰角贰分(大写)。

备注:本工程措施费用按合同附件一:未央花园外墙改造幕墙清单报价书 2022.06.30 约定费率计取。

6.2 上述合同价款是在乙方已详细研究明了本工程的全部施工图纸、技术说明、招标文件、合同条件、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道路、工程施工现场环境、储存空间、装卸限制等情况下做出的报价;上述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深化设计、人工、材料、设备本体、设备附件及附属工程、运输装卸费、出厂检验检测费、知识产权费、设备包装费、保险费、成品保护、样品、抽样测试、送检、施工调试期间水电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赶工费、安装调试、管理、利润、技术指导及培训费、设备及工程保修维护费、各种税费及其他为完成本工程及验收所需要的一切费用(以及这些费用将来存在变动的风险)。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6.3 上述价款未含总包管理配合费:由甲方直接向总包支付。

6.4 如涉及到进口货物的,上述合同价款还包含报关费、检验检疫费等其他相关进口产品所涉及的费用。

6.5 如涉及政府、规范等规定，本工程需政府部门报建、送检、验收的，上述合同价款已含该项费用。

6.6 结算价款的调整

涉及工程变更时，结算价款按下列方式调整：

- 1) 合同中有相同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调整结算价款；
- 2) 合同中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参照类似项目单价调整结算价款；
-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套用《03 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调整结算价款。

6.7 合同结算总价（☑为确定执行选项）

- 1)  固定总价包干：本合同结算总价=包干总价±甲方认可的变更签证费用±索赔+奖励-违约金；
- 2)  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本合同结算总价=∑（固定单价\*经甲方验收合格的供货量）±甲方认可的变更签证费用±索赔+奖励-违约金。

**第七条 合同价款的支付**

7.1 合同价款的支付：

- 1) 无预付款；
- 2) 合同材料运抵工地，经甲方和监理初验无误后三十个日历天，甲方向乙方支付该批次总价的 55%；
- 3) 本工程全部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5%；
- 4) 双方办理结算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交银行开具的有效期限二年、担保金额为结算总价的 5%的质量保函。
- 5) 每次请款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请款资料和有效票据。

备注：当请款金额超过 10 万元时，需提供 10 万位面额的发票；结算时应提供至结算金额 100%的发票。

7.2 其他约定：

- 1) 乙方应于甲方每次付款前，出具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相应推迟付款；
- 2) 因乙方未及时提供正确无误的请款资料而引起甲方付款延误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3) 如乙方提供虚假发票或套票，一经查实，处以本合同总价 10%的罚款。

**第八条 甲、乙双方代表**

#### 8.1 甲方代表

- 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秦洪磊，联系电话 13510479525；乙方收到甲方的所有文件需经甲方工地总代表签署并加盖甲方项目经理部公章后方有效；
- 2) 甲方委托/对本工程进行监理，驻工地监理总代表及监理所行使职权范围由甲方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给乙方，乙方必须遵守；
- 3) 甲方委托/对本工程总承包，行使项目现场总包管理职责，总承包所行使职权范围由甲方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给乙方，乙方必须遵守；
- 4) 除合同内有明确约定或经甲方同意外，甲方总代表无权解除本合同中约定乙方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 5) 除本合同约定外，未经甲方或甲方总代表书面委托，甲方其他人员的签字都视为个人行为，甲方不予确认并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经甲方或甲方总代表书面委托签字的，需同时加盖甲方项目经理部公章后方有效）

#### 8.2 乙方代表

- 1)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张进华，联系电话：18107910922；
- 2)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 3) 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乙方项目部公章后递交甲方。

### 第九条 履约保证

无

### 第十条 工程保修期

- 10.1 本合同材料设备及安装工程质量保修期为2年，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保修期内，如发生乙方产品、施工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无偿免费维修、更换。
- 10.2 如属项目整体竣工（总包竣工）综合验收科目的，则以项目整体竣工综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10.3 其他详见通用条款质量保修。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1.1 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1)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支付工程款项，按中国人民银行标准利率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直至付清乙方款项为止，并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因此而延误的工期。

2) 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 11.2 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如货不对版、假冒伪劣、未按规范要求制作及安装等),甲方应做如下处理:

① 退货并免费更换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产品,且甲方有权按 1000-5000 元/次向乙方收取违约金,由此延误竣工时间的,违约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② 退货,按退货材料设备总价款的 20%收取违约金,乙方还应承担甲方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的其他必须费用,且甲方有权另行购买其他品牌合格产品,由此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在向乙方支付的货款中予以扣回,同时,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③ 折价,如乙方所交材料设备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但若甲方视实际情况同意利用,则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乙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降低幅度视具体情况而定,最低幅度为 15%)。折价后乙方仍需按合同相关约定承担质量责任,且结算时按合同总价 5%下浮。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顺延的工期竣工的,甲方有权按 5000 元/天向乙方收取违约金,罚款累计最多不超过工程总价的 20%;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停工的,每停工一天,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完工或擅自停工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补偿、赔偿或诉讼费用;

注:如因原工程与中建四局的结算问题而造成的没法按约定时间开工、工期逾期完工或停工,不在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里。

3) 因乙方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造成工程返工整改的,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工期进度受到或将受影响的,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整改完毕并承担相关费用,否则甲方有权委派第三方进行施工,所发生的费用(以甲方与第三方的结算金额为准)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同时,乙方按第三方费用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该项违约金数额低于 5000 元,违约金按 5000 元计取),因此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还应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

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由此发生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 5) 乙方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合同项下的材料设备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权索赔。因材料设备或服务侵权发生的争议、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 6)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工程移交保修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环境卫生、安全事故或者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均会给本工程的社会形象造成损失,每次由乙方向甲方支付2万元违约金,同时乙方必须立即无条件的采取补救措施,并承担相应费用,如甲方认为乙方不能及时有效地解决事端、或不能立即消除负面影响,甲方有权直接介入,所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相关费用的50%的违约金,以上费用甲方均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并无需得到乙方同意;
  - 7) 以上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补偿、赔偿或诉讼费用。
- 11.3 甲方或乙方就上述违约提出索赔通知后10个日历天内对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对方接受。
- 11.4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甲方有权延期或者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费用、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进行扣减,不足以扣减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11.5 因乙方原因终止合同时,乙方须承担因合同终止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同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
- 11.6 如果双方在验收过程中或本协议所述的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产生纠纷,以工程所在地市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结果作为责任承担的初步依据。如双方仍对初步依据有异议,按照通用条款争议、仲裁约定方式解决。

## 第十二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12.1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变更修改文件及施工期间的往来函件(须加盖公章);
  - 2) 合同协议书;
  - 3) 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双方确认的图纸、材料样板;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 8) 工程质量保修书;
- 9)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第十三条 生效合同生效与终止**

- 13.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13.2 除正常质量保修外,甲乙双方履行合同文件的全部义务,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工程,竣工结算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13.3 本合同一式玖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合同附件**

未央花园外墙改造幕墙清单报价书 2022.06.30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归档编号  
JH-20 21-0287

合同编号：HY-53-ZT-CG-027A

龙华上麟府（原未央花园）项目  
外墙改造石材供应及安装工程

补充  
协议  
1

甲 方：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1日

第1页共3页

# 龙华上麟府（原未央花园）项目

## 外墙改造石材供应及安装工程补充协议 1

甲方：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22 年 7 月签订了《龙华上麟府（原未央花园）项目外墙改造石材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合同编号：HY-53-ZT-CG-027，简称“原合同”），现由于原合同约定工程量和工程范围变更，故对原合同约定内容进行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 一、补充协议内容

本补充协议内容按附件之清单列项说明如下：

- 1、 工程量清单第 1 项“石材线条”，依据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02（1 栋至 5 栋首层入户大堂门石材）需增加 3# 120m、4# 56m，共计 176 米。
- 2、 工程量清单第 2 项“石材幕墙”增加的施工区域和工程量说明如下：
  - 1)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01（3 栋至 5 栋 2-7 层花池阳台）1748 m<sup>2</sup>。
  - 2)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02（1 栋至 5 栋首层入户大堂门石材）318 m<sup>2</sup>。
  - 3)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03（1 栋新增电梯外立面）175 m<sup>2</sup>。
  - 4)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04（东主入口 2 栋扶梯侧边）34 m<sup>2</sup>。
  - 5)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05（2 栋 2-6 层八角阳台、2 栋公寓入口、3 栋东侧检查口、1#车道）166 m<sup>2</sup>。 该部分石材可以重新利用。
  - 6)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06（2 栋首层柱头及柱脚）123 m<sup>2</sup>。
  - 7)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08（5 栋风井）52 m<sup>2</sup>。
  - 8)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10（2B 栋公寓大堂门）14 m<sup>2</sup>。
  - 9)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11（1 栋 2 栋 7 层）69 m<sup>2</sup>。
  - 10)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12（1 栋及 3 栋架空层物业用房、5 栋 AB 座首层新增钢扶梯、5 栋二层新增板）643 m<sup>2</sup>。
  - 11) 工程联系函 WYHY/DS/JH/LXH/013（4A 栋二层物业用房（经理室））6 m<sup>2</sup>。

以上由于施工范围增加现场预计增加工程量共 3348 m<sup>2</sup>。

3、工程量清单第3项施工区域同第2项，增加“幕墙石材面层拆除”工程量预估约3392 m<sup>2</sup>。

4、工程量清单第4项“石材幕墙”由双方确认可二次利用旧石材的施工区域，预估工程量166 m<sup>2</sup>，具体范围在本协议中已明确。

## 二、合同价款的调整

本补充协议追加金额为：¥ 7439949.62（大写：柒佰肆拾叁万玖仟玖佰肆拾玖元陆角贰分）。追加具体内容和价款组成详见附件之价格清单。

备注：主合同总价+补充协议（一）总价=1625993.22元+7439949.62元=9065942.84元。

三、本补充协议按原合同约定计量、计价方式进行结算。

四、本补充协议作为原合同的补充调整，未提及的事项均按原合同执行。

五、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六、本补充协议一式玖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附件作为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补充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七、附件：

（改造范围内）未央花园1#~5#栋石材幕墙工程报价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1.8、格润明珠花园项目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格润明珠花园项目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经我公司评标小组认真评定，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

2. 中标金额：

暂定总价（大写）：伍佰贰拾捌万陆仟柒佰玖拾玖元陆角捌分

（小写）：5286799.68 元

其中：暂列金额  /  元，暂估价  /  元

3. 中标工期：120 个日历天；

4. 质量要求：合格，并满足招标人施工合同相关要求。

5. 项目经理：曾远芬（资格证书编号 JZ00456939）；

6. 其他未明确事项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原件后 30 日内，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洛阳联袂置业有限公司

签发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 格润明珠花园项目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总承包方：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 72 号

电 话：15137926810

传 真：/

分 包 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电 话：13526988930

传 真：/

建设单位：洛阳联袂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高新区丰李片区洛宜快路与文仲大道西南角地块

电 话：/

传 真：/

合同编号：GRMZ-19022

签约地点：河南省洛阳市

签订日期：2020 年 5 月 22 日

# 格润明珠花园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简称：施工合同)

总承包方：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建设单位：洛阳联袂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业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格润明珠花园项目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格润明珠花园项目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丰李片区洛宜快速路与文仲大道西南角地块

3. 建筑结构：框架结构

4.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为 7941.77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3082.87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为 4858.90m<sup>2</sup>。

## 二、合同工期

1. 合同总工期：120 个日历天 (其中：完工工期为 60 天)，该合同工期包括天气、节假日影响停工时间，以及施工准备时间在内，对此风险乙方已经进行了充分的考虑和预估，该因素不得作为变更工期的原因。

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2020 年 5 月 25 日；

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为2020 年 9 月 22 日；

业主有权根据情况变更计划开工日期，开工日期以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如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晚于计划开工日期，则合同计划竣工日期按相应天数顺延，同时乙方保证具备施工条件后两个月内完工，具备开盘条件，合同约定的总工期不变。

2. 工程全部完工后，乙方应在一个月内备齐竣工资料，向业主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竣工验收合格的，以乙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工程全部完工后，如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则以乙方返工、返修、整改后验收合格之日为竣工日期，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负责和承担违约责任；经业主批准后，因业主验收所花费的时间可以顺延工期。

4、因业主要求出现重大技术调整或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及业主认可的其它原因所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可以适当调整。顺延或调整的工期以业主书面批准为准，但乙方不得向业主张或收取因工期延误给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此项费用为乙方应承担的风险费用。

5、乙方在施工中不得以业主工程进度款未及时到位为由影响工期而拖延或停止施工，否则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三、工程承包内容

1、乙方承包的工程内容：本工程施工图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包括工程完工后的清理及清扫、配合业主组织工程验收等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1 外立面装饰工程的全玻璃幕墙、构件式玻璃幕墙、0.6厚不锈钢板+20厚蜂窝铝板内衬幕墙、横隐竖明玻璃幕墙、横隐竖隐玻璃幕墙、钢化玻璃平开门、不锈钢天棚、铝合金方管格栅天棚、铝合金方管格栅花架、电子感应门、屋面不锈钢板外包柱面、不锈钢板外包梁面、楼梯全玻璃幕墙、花园全玻璃幕墙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1.2 包括本工程设计施工图、业主通知单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包括工程完成后的清理及清扫工作，配合亮化工程施工及配合业主组织工程验收等工作在内；不详尽之处以业主通知为准。

1.3 以下工作也属于乙方承包的工程内容，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暂定总价及各不含税完全综合包干单价中，业主不再另行计取、支付此部分费用。

1.3.1 在施工中出现业主现场边生产边施工等相关降效的工作（含影响生产、施工的材料转运）。

1.3.2 在施工中出现因其他专业施工对本专业施工项目造成污染、损坏等需要进行的清理及恢复工作。

2、施工过程中业主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减或变更乙方承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及工程量，有权自主确定供材范围，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将某种或全部材料改为乙供材，亦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将某种乙供材改为甲供材，乙方必须执行且不得提出异议及合同约定以外的费用补偿，工程造价按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增加或核减。

3、如因乙方工期严重滞后致使业主不能接受，或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拒绝或拖延整改或返工、返修，或乙方拖欠民工工资被投诉或民工（包含家属）因工资问题聚众闹事乙方未有效制止等原因，业主有权视其情况减少乙方承担施工的工程范围和含量或工程量，由此造成业主和乙方的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临时设施约定：

4.1、临时水电：已通

分包方在总承包方或甲方指定的接驳口自行安装计量表及有关设备、线路等，并自行承担有关费用。临水临电费用按行表数向总承包方或甲方缴纳。

当各单位分表计量读数汇总后小于总表计量读数时，二者读数差值视为本月用水用电损耗，抄表过程中，发包人根据各家单位分表抄表计量读数大小均摊用电的损耗量。

4.2、临时道路：已通

因项目场地限制，临时施工车辆及施工人员只能从项目指定的规划道路进入施工现场，分包人对现状条件已做现场踏勘，后续施工临时道路在项目场地内外如需拓展或修整，该费用分包人已自行考虑在报价中，不因施工方案的调整而增加此项费用。

4.3、临时设施：已完善

5、其他内容：\_\_\_/\_\_\_

#### 四、各方现场工程师及职责范围

1、本工程业主代表为陈松涛，全权代表业主负责项目管理工作，负责工程质量、进度、造价等相关事宜确认和相关文件签发。

1.1、业主现场工程师为袁德罡，负责工程安全、质量、进度、成本监督等现场管理工作。业主指定的现场工程师如超越甲方授权范围签署、确认与本工程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文件或转授权，未经业主追认的对外不发生效力。

1.2、现场工程师需要取得业主书面授权确认才能行使的职权：凡涉及扩大建设规模、工程造价的增减变动事宜；下达停工令、工程量变更、批准设计变更、工程工期延期确认及工程验收。上述未取得业主书面授权的事项，除非业主事后明确书面追认，否则不对业主发生约束力。

2、本工程监理单位：中汽智达（洛阳）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为张东发。

2.1 业主委托的职权：代表业主对工程实行全面监理，主持工地例会，负责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监督和检查现场各施工单位的施工协调，负责工程验收、执行经业主批准

的设计变更，在业主的授权范围内行使本合同约定的乙方违约责任的处罚。

2.2 需要取得业主书面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 ①凡涉及扩大建设规模、增加工程造价的变更；
- ②对乙方的违约处罚；
- ③下达停工令、工期顺延批准等。

3、本工程乙方项目经理为 曾远芬，负责乙方工程管理及对外联系工作，具体授权详见附件 M《项目负责人及安全员法人授权委托书》。

4、通知与送达

4.1、本合同项下相关文件、资料的送达，除下述必须书面情形外，均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至本合同列明的双方地址和联系人，因地址、联系人、传真、电子邮箱等相关资料错误，收件人拒收或其他不可归责于送达人一方的原因导致无法送达的，仍视为送达人完成通知、送达义务。但下列情形除外：决定合同性质、构成对合同条款修改或补充的内容、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终止或解除合同、如对方未履行通知将可能导致对方构成违约的通知、与结算和款项支付相关的文件等还需要再以信函或面交方式正式送达方为有效。

4.2、采用邮件或信函送达方式的，自投寄该邮件或信函的邮戳之日起计算，投寄七日后视为送达。

4.3、采用传真或电子邮箱方式送达的，自所发送的数据信息进入收件人指定的特定接收系统视为送达；收件人未指定特定的接收系统的，自所发送的数据信息首次进入收件人的任何系统视为送达。

4.4、双方指定联系人信息如下：

业主联系人：陈松涛

地 址：洛宜快速通道与文仲大道

联系电话： /

传 真： /

E-MAIL：lianmeizhive@163.com

乙方联系人：曾远芬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联系电话：15712120435

传 真： /

乙方已完的工作，也不解除乙方对本合同项目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 八、合同暂定总价及综合包干单价

1、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暂定合同总价、固定“不含税完全综合包干单价”：

本工程共分为一个标段，整体招标，分别与总承包方、业主签订三方合同。

本工程乙方投标时的一次报价为5631792.85元（含税），最终报价为5286799.68元（含税），最终报价为本工程签约合同价。

其中：最终报价优惠率、限价下浮率、中标下浮率计算如下（下列计算式中金额均不含税金、暂列金额、暂估价）：

A、最终报价优惠率  $93.87\% = \text{最终报价 } 4850274.94 \text{ 元} / \text{一次报价 } 5166782.43 \text{ 元}$ ；

B、限价下浮率  $\frac{\quad}{\quad}\% = 1 - \text{最高限价 } \frac{\quad}{\quad} \text{ 元} / \text{招标预算价 } \frac{\quad}{\quad} \text{ 元}$ ；

C、中标下浮率  $11.76\% = 1 - \text{最终报价 } 4850274.94 \text{ 元} / \text{招标预算价 } 5496577.06 \text{ 元}$ 。

2、本合同为本工程一标段，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5286799.68元（含税）。

3、本合同暂定总价：

序号	工程名称	不含税 招标限价（预 算价） (元)	不含税 一次报价 (元)	不含税 签约合同价 (元)	备注
		税率 <u>9%</u>	税率 <u>9%</u>	税率 <u>9%</u>	增值税
1	售楼部外立面 装修工程	5496577.06	5166782.43	4850274.94	1、包括图纸、合同范 围内全部工程内容； 2、不含暂估价乙方中 标下浮率 <u>11.76%</u> 。
不含税合计		5496577.06	5166782.43	4850274.94	
含税总价合计		5991269.00	5631792.85	5286799.68	
其中：税金		494691.94	465010.42	436524.74	

备注：不含税金额=含税总价/(1+税率)、税金=不含税总价×税率；若国家税率调整，双方同意以不含税单价作为计算基础，计算合同金额。

4、本合同附件 I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乙方投标时的最终报价，总价为5286799.68元（含税）；《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不含税完全综合包干单价为合同约定固定单价，除合同约定外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此页无正文)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5226161067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业主(章):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幕墙 1 标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人：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项目经理部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通知与送达

1.1 甲乙双方约定的通讯地址及其他联系方式 (必须真实有效)：

甲方：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项目经理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李献功

通讯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湾华大道

邮政编码：528000

电话：18031098609

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甘克武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13728720618

1.2 本合同生效后，一方变更上述通讯地址及其他联系方式的，应在变更后 24 小时内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原址送达仍然有效，变更方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 第二条 总则

2.1 本合同要求乙方自备必要的、必需的人员、设备及器具等。

2.2 乙方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对外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3 乙方在签订合同之前，已对施工现场和其周围环境以及相关资料进行了详细、认真的察看和核查，并对以下几点内容已经查明：

- (1) 施工环境、施工条件以及现场的地形、地质、地貌和特征；
- (2) 水文和气象条件；
- (3) 设计图纸、施工方案、工艺流程、技术要求及监理程序；
- (4) 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其缺陷的修复所需做的工作范围、性质；

(5) 安全不利因素;

(6) 其他意外风险及资料;

乙方已将上述因素对施工的影响在单价中予以充分考虑。

2.4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行政法规。

2.5 本合同权利双方均不得转让。

### 第三条 工程概况

3.1 工程名称: 中交四公局佛山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幕墙1标工程。

3.2 工程地点: 广东省

### 第四条 乙方承包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

4.1 工程范围: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南庄站、湖涌站、绿岛湖站的幕墙工程

4.2 工作内容:

(1)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幕墙1标南庄站、湖涌站、绿岛湖站幕墙工程;对幕墙图纸进行深化设计,幕墙制作、运输、安装、校正,预埋件和龙骨制作、安装,隔离带、框边封闭,嵌缝、塞口,防雷处理,清洗,幕墙检测及验收等;详见合同清单。甲方可根据乙方到场的人员设备情况、施工质量及进度、现场管理等调整施工范围。

(2) 其他为完成总体工程而进行的辅助性工作包括: 施工脚手架、卸料平台、垂直运输设施的安拆,各种材料的装卸、加工、运输、安装、倒运、存储、保管、标识、检验试验等工作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零散工作和临时性的工作。

(3) 成品保护工作及与其他相关施工单位、甲方所另行分包的各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工作。

(4) 未尽事宜见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用户需求书、幕墙通用图、做法施工图集及施工方案。

4.3 工程标准及技术要求:

(1) 主合同相关条款、相应技术规范、设计图纸,业主、监理和甲方要求以及书面或口头指示等。

(2) 政府相关部门或业主下发的技术规范、评定标准、检验标准等。

(3) 地方颁发的相关规范及标准。

(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相关规范、标准。

### 第五条 承包方式

5.1 实行不含税综合单价承包方式,不含税综合单价含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利润、管理费、规费,包括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设

备费、试验检测费、施工措施费、质量保修、安全文明施工费、施工环保费、成品保护、运输费用、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施工人员设备进出场费用和二次进出场费用、前期施工准备费用（如施工场地平整费、辅助便道的养护费等）、临时设施的建设和拆除费、施工和生活水电费等其他直接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本合同单价为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及质量保修所需的一切费用及隐含风险在内的费用总和，乙方充分考虑到合同履行期间各类材料、机械、人工价格的市场风险，以及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一并计入单价中，以后不作任何调整。

5.2 合同清单详见附件一。

### 5.3 预计合同总额

不含税合同总额：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陆万捌仟零壹拾玖元壹角陆分，

（小写）4868019.16 元。

3%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陆仟零肆拾元伍角柒分，

（小写）146040.57 元。

含税合同总额：人民币（大写）伍佰零壹万肆仟零伍拾玖元柒角叁分，

（小写）5014059.73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00281.19 元。

5.4 税金：本合同单价为不含税综合单价，乙方应按国家规定依法纳税，乙方在每期结算办理完毕 3 日内必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税率为 3% 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如果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涉嫌虚开等情况，应重新开具合法合规并满足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赔偿金额为甲方损失的十倍，甲方将从乙方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如乙方未付款项不足赔偿金额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第六条 工期

6.1 开工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15 日。

工程期限：504 日历天

6.2 上述日期或时间如有变更则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

6.3 乙方应自甲方通知后 2 日内组织技术人员进场，完成场地、材料、机械布置。

6.4 质量保修期：以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时间为准。

## 第七条 劳务作业人员

7.1 乙方根据专业分包工程需要配备的作业人员不得低于甲方施工组织设计中

规定的劳动力需用计划数量，且符合广东省（省、市）建委关于现场施工人员配备的有关规定，满足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需要。本合同约定乙方人员最低配置应满足附件三要求。

7.2 本合同签订时，乙方须提供：

(1) 乙方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2) 管理人员岗位清单及相关证件复印件；

(3) 需持证上岗人员清单及相关证件复印件；

(4) 乙方与所有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

(5) 乙方所有进场施工人员花名册、身份证复印件。

上述资料均需加盖乙方公章。

7.3 甲方项目经理

(1) 本合同中甲方项目经理姓名李献功，职称：工程师；联系方式：18031098609。委托权限：负责本工程施工中的一切事宜，包括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提供给乙方所需指令、图纸并履行其他合同约定的义务。人事如有变动，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2) 甲方项目经理可授权具体的管理人员行使自己的部分权利，并在认为有必要时可撤回授权并通知乙方。

(3) 甲方如更换项目经理，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7.4 乙方项目经理

(1) 本合同中乙方项目经理姓名朱华，职称：/联系方式：13620997861。乙方项目经理是指由乙方任命并派驻施工现场，在承包人授权范围内负责合同履行，且按照法律规定具有相应资格的项目负责人。乙方项目经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施工期间离开施工现场须向甲方项目经理请假，否则，按离开每8小时1000元承担违约金。若擅自离开工地超过三次且经甲方警告无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项目经理按甲方批准的方案、计划和依据本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项目经理取得联系时，乙方项目经理应采取保证人员生命和工程、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48小时内向甲方项目经理送交报告，否则由乙方承担费用，且工期不顺延。

(3) 乙方如需更换项目经理，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留存，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7.5 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不称职的乙方项目经理。

**第十九条 送达以下方式之一视为送达乙方（必填）：**

(1)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2)电子邮箱：460333707@qq.com

**第二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20.1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2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第二十一条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附件包括：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乙方拟进场设备一览表；

附件三：乙方拟进场人员一览表；

附件四：安全环保管理协议书；

附件五：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身份证复印件、一般纳税人证明；

附件六：承诺书；

附件七：廉政协议；

附件八：质量保修书；

附件九：关于解决好农民工及所属员工工资事宜的承诺书；

附件十：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和工资按月支付承诺书；

附件十一：代付农民工工资委托付款书；

甲方：（盖公章）

乙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户名：

帐户名：

帐 号：

帐 号：

日 期：

日 期：

## 1.10、致美斋阳西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幕墙工程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科工 062420232202103008

### 致美斋阳西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 中建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 2023年4月16日



## 第一部分

##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王宏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  
38层3801

分 包 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甘克武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15799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幕墙一级、装饰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570037956A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023004延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4年7月14日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否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致美斋阳西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幕墙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阳江市阳西县高新区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A02-25 地块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致美斋阳西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幕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图纸、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招标澄清文件、工程标准规范、合同等文件所包含的全部与幕墙工程相关的工作内容，具体包括：

1、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幕墙工程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玻璃幕墙深化设计、金属板幕墙深化设计、玻璃雨篷深化设计、防雷接地设计、变形/伸缩缝设计等）、施工图预算/结算编制、报审；

2、施工范围：

（1）包括但不限于玻璃幕墙、金属板幕墙、首层及出屋面层铝合金玻璃地弹门（不含防火门）、玻璃雨篷、挑檐铝板、屋顶造型铝板、铝板包柱、铝合金装饰线条、幕墙门窗、金属（不锈钢/铝合金）玻璃栏杆/栏板（含护栏栏杆）、不锈钢门套、幕墙防雷系统、屋面铝格栅、空调铝格栅及其他外立面铝格栅、水平及竖向防火处理、预埋件制作安装、幕墙相关的五金配件、门窗嵌缝、密封、防腐防锈处理、注胶、运输及装卸车、场内二次转运、场内垂直水平运输、吊装、材料堆放及与保护、成品保护、测量放线、安装精度调整、幕墙相关试验、油漆补涂、防水封堵、幕墙清洗及上述施工内容与其他项目连接处的收边收口等；

（2）幕墙、建筑、装饰等图纸所含的其他与幕墙工程相关的施工内容，详相关专业设计图纸、幕墙落地处由幕墙完成金属构造做法，剩余收边封堵由装修完成，幕墙立面上的风口、排烟口，防雨百叶（外立面的风口百叶归属幕墙单位施工）。

3、与承包人、业主及其他单位的配合；

4、承包人要求的其他工作，承包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分包人的实际施工界面及范围；

（1）与甲方配合、相关试验报告、施工方案竣工验收资料等工作；



(2) 除以上工作外, 还包括负责保养和维护自身施工用的所有机械, 所有材料 (含甲供材料)、工具用具、小型机械的场内转运及倒运; 临时降排水措施 (含材料采购); 与后期交接处需采取的成品保护等一切处理措施; 负责本工程工完场清、安全文明施工、临时围挡等工作内容; 安全施工措施的投入量、搭拆方法等需满足承包人要求。

(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施工界面若出现增加或减少, 分包人不得拒接施工, 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或者补偿, 以及承包人要求分包人完成的全部工作内容, 及上述项目与其它项目连接处的封堵, 概算, 预算及结算编制报送过程中的配合工作等, 含人工、材料 (含主材)、施工机械、包测试调试费、保险费、运输装卸费、工具费、税费、管理费、进出场费、利润、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承保范围内所有检测费及验收、包调试运行、包垃圾的清理及外运、工程超高费、冬雨季施工费、措施费、成品保护费、赶工费、风险费、防疫费, 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等一切与本专业分包有关的费用及配合承包人完成工程资料的整理、装订和移交 (工程资料的编制由分包人完成, 承包人负责上报监理及业主方签字认可) 等为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 甲方有权调整 (缩减或增加) 乙方工程承包范围, 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 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 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 (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清单外下浮 15 %,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



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对于清单规定以外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变更签证，采取定额下浮的形式进行结算。

清单外的结算金额=建设方和工程承包人的结算价（下浮前）\*（1-1.38%-投标人投标下浮率）-水电费-相关的扣罚款。（1.38%为招标方对业主的下浮率）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万零叁仟玖佰贰拾元捌角伍分（4,603,920.85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贰万叁仟柒佰捌拾元陆角整（4,223,780.60元），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零壹佰肆拾元贰角伍分（380,140.25元）。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3%，即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捌仟壹佰壹拾柒元陆角叁分（138,117.63元），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   1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1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最终结算价\*   1  %）\*（1+   13  %）。（增值税抵扣发票税率据实调整）

###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以项目部通知为准；

3.2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5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90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贰  年。

###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

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市级优质工程奖；

省级优质工程奖；

国家级优质工程奖；

其它 \_\_\_\_\_ / \_\_\_\_\_；

####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市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省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国家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其它 \_\_\_\_\_ / \_\_\_\_\_；

#### 五、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且互为说明，若出现含糊和/或歧义时，应按以下先后次序作出解释。甲方有权就某项文件中含糊或歧义的内容作出解释和校正，且此类解释和校正文件具有优先解释效力。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专用条件的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件
- (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5) 中标通知书（如有）
- (6)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本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1) 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上述文件按“前优于后”的顺序进行解释。如同一序列文件中之条款和/或条件发生不一致，应按该类文件的签署生效时间按“后优于前”的顺序进行解释。对于同一类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电子签章后生效。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4 月 16 日



## 2、项目经理（建造师）同类工程业绩

### 项目经理（建造师）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提供近五年投标人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注 1：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合同关键页（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签约主体、合同金额、合同范围、合同签订时间等）；②验收证明；③项目经理作为过往业绩的项目经理参与项目的证明材料。如果有以下材料也一并提供：同类工程业绩的业主履约评价等。注 2：近五年完成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的时间倒推计算，以验收资料上面注明的时间为准。）

项目经理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发包单位	竣工时间
陈至亮	1	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 1、2、3 号实训楼工程	9980.45 万元	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05 月 06 日

注：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附后。

## 2.1、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 1、2、3 号实训楼工程

正本

工程编号：

### 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 1、2、3 号 实训楼工程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工程名称：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 1、2、3 号实训楼工程

工程地点：汕尾市区工业大道西段北侧、城北路东侧

发包人：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包人：中建四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1、2、3号实训楼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1、2、3号实训楼工程。
  2. 工程地点：汕尾市区工业大道西段北侧、城北路东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164号。
  4. 资金来源：市级财政统筹。
  5. 工程内容：土建、装修、通风、电气照明、给排水、消防给水、消防报警及弱电工程。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保修保养、包验收合格、包应纳税金的方式承包。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2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08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形象进度：2018年12月底前完成临棚搭建和基础土方和垫层，2019年4月底前完成承台基础工程及主体结构工程封顶，6月底完成外墙装修工程，8月底完成水电安装及室内装修工程并联合调试及竣工验收。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符合现行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仟玖佰捌拾万零肆仟伍佰贰拾肆元零角伍分（¥99804524.05元）。其中：

实际工程款以汕尾市财政局最终审计为准。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陆万玖仟捌佰玖拾陆元陆角贰分（¥5469896.62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总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海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_\_\_ 月 \_\_\_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议室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4150056257732xH

地 址: 汕尾市红岭路中核

邮政编码: 5166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660-3362985

传 真: 0660-336199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汕尾市农村信用合作社

账 号: 44252201040010950



陈永维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520302214780129Y

地 址: 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北京路 57 号

邮政编码: 563003

法定代表人: 李民

委托代理人: 陈振丰

电 话: 0851-28623940

传 真: 0851-28623941

电子信箱: ZjSSZy@ViP.Sina.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田背支行

账 号: 44201514500059104645



李民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1、2、3号实训楼

验收日期：2022年05月06日

建设单位（盖章）：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限：



77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1、2、3号实训楼				
工程地点	汕尾市区工业大道西、城北路以东	建筑面积	53831.38m <sup>2</sup>	工程造价	9980.4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8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22019070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05月06日		
监督单位	汕尾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2019-004		
建设单位	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州勘察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筑鼎建筑与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邱紫侦
副组长	莫晓松
组员	王启华、何盛林、陈楚、黄隆盛、麦剑华、陈军、宗艳星、周庆华、陈至亮、华健骁、张程芑、胡致诚、张全明、唐凯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邱紫侦	莫晓松、何盛林、黄隆盛、陈至亮、华健骁、周庆华、陈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启华	麦剑华、宗艳星、金晖、张程芑、胡致诚
工程质控资料	陈楚	张全明、唐凯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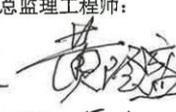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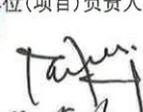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总监	正高	黄强
4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专监	高	潘林
5		.....	监理员	助理	李琦
6		.....	监理员		刘宗宇
7					
8	.....	.....	.....		.....
9	.....	.....	.....	.....	.....
10	陈玉亮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玉亮
11	.....	.....			.....
12	.....	.....			.....
13	.....	.....			.....
14	张程茂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张程茂
15	李宗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理员		李宗芸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由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兴建的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1#、2#、3#实训楼工程位于汕尾市区工业大道西、城北路以东，工程于2018年12月20日开工至2022年05月06日实行整体竣工验收，经由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小组，组成该工程土建、水电、环保、消防、规划、防雷、电梯等项目验收后，一致通过该工程整体验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GB 50300-2013所要求执行的强制性标准等文明施工，并严格执行各方合同。参加验收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认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变更内容全面施工完成，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规定的工程质量要求，并满足使用功能要求，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工程观感评定给予确认。综合各单位意见，同意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兴建的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1#、2#、3#实训楼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并一致通过。

<p>建设单位：  (公章)</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05月06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05月06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05月06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05月06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05月06日</p>



### 3、项目经理（建造师）个人能力

#### 项目经理（建造师）个人情况汇总表

提供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等级、专业、职称、工作经历要求、获奖情况等情况，须提供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获奖证书，以及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等材料扫描件。

项目经理	姓名	陈至亮
	执业资格等级专业	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等级	B
	学历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年龄	37岁
	职称	工程师
	获奖	无

注：提供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获奖证书，以及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等材料扫描件附后。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14日  
- 2025年05月1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至亮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5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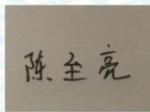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522018201900787

聘用企业: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25至2027-01-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陈至亮

签名日期: 2024.1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陈至亮  
 证件号码：350426198805075539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5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8年09月16日  
 管理号：20180903444000214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23130

姓名:陈至亮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5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4月08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08日 至 2027年04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73010100000442



持证人签名: \_\_\_\_\_

P598

姓 名: 陈至亮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50426198805075539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7年9月9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至亮**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五月七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华北科技学院**

校(院)长：**杨彦宁**

证书编号：111041201105001290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4、项目技术负责人个人能力

### 项目技术负责人个人情况汇总表

提供项目技术负责人资格等级、专业、职称、工作经历要求等情况，须提供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等材料扫描件。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军
	学历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年龄	41 岁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提供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等材料扫描件附后。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军

身份证号：4508811984091174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2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

李军 二〇一六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月 二十五 日



粤中取证字第



#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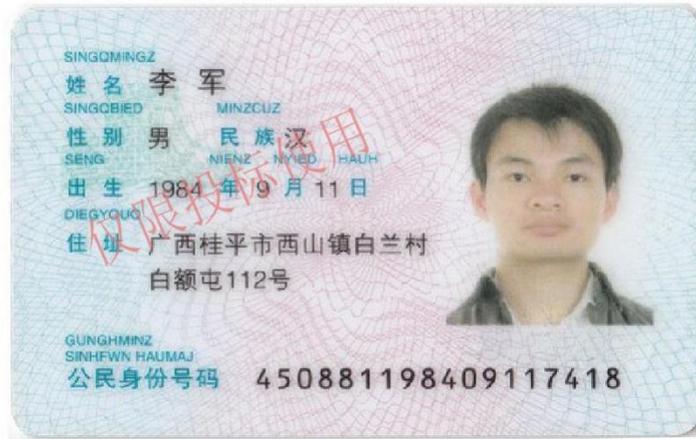
学生李军，性别男，1984年09月11日生，  
于2020年03月至2022年07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专业2.5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 106197202205714469





## 5、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

### 5.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要求: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各岗位、各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按规定设置齐全、合理,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管理人员配置人数(详见补充合同条款四:施工要求的 1.1.1 人员配置要求)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陈至亮	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 1522018201900787	建筑工程
2	生产经理	朱华	/	建造师注册证	二级	粤 2442018201901794	建筑工程
3	技术负责人	李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副高	2303001128206	建筑施工
4	质量主任 (质量负责人)	罗世芍	/	岗位资格证	/	0441710794417002668	装饰装修
5	安全主任 (安全负责人)	陈永峰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14)0012113	建筑工程
6	深化设计 负责人	王金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208172 号	建筑设计
7	施工员	罗永煌	/	岗位资格证	/	0441810194418006619	土建
8	施工员	陈元平	/	岗位资格证	/	0441710294417000652	装饰装修
9	专职安全员	魏飞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18)0020989	建筑工程
10	专职安全员	柯黎归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22)0134449	建筑工程
11	质检员	龙梦	/	岗位资格证	/	0915879202300712465	建筑工程

12	质检员	杨雪	/	岗位资格证	/	0441710794417000659	装饰装修
13	资料员	袁成	/	岗位资格证	/	0441711494417004660	建筑工程
14	BIM 工程师	李灿泉	助理工程师	BIM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200861020322121	建筑工程
15	劳资专管员	倪楚佳	/	岗位资格证	/	0441811394418001168	建筑工程
16	材料员	陆桂真	/	岗位资格证	/	0441811194418002327	建筑工程
17	造价工程师	杨薇	/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 [造]11134400011192	土木建筑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 5.2、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 5.2.1、项目经理（陈至亮）的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陈至亮	性 别	男	年 龄	37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426198805075539	手机号码	0755-82269666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6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52201820190078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 1、2、3 号实训楼工程	9980.45 万元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已完	合格

注：以上保留两位小数，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详见资信标（业绩文件）的“2、项目经理（建造师）同类工程业绩”。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14日  
- 2025年05月1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至亮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5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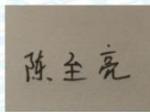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522018201900787

聘用企业: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25至2027-01-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陈至亮

签名日期: 2024.1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陈至亮  
证件号码：350426198805075539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5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8年09月16日  
管理号：20180903444000214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23130

姓 名：陈至亮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5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4月08日

有效 期：2024年04月08日 至 2027年04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73010100000442



持证人签名: \_\_\_\_\_

P598

姓 名: 陈至亮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50426198805075539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7年9月9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至亮**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五月七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华北科技学院**

校(院)长：**杨彦宁**

证书编号：111041201105001290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至亮

社保电脑号：630318613

身份证号码：3504261988050755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7823.9	3924.72			3897.9	1559.16			389.85		218.79		226.56		56.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b18c9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1月22日

5.2.2、生产经理（朱华）的相关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13日-2025年05月1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朱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09-24

注册编号：粤2442018201901794

聘用企业：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5-17至2025-05-16）

  个人签名：朱华

签名日期：2025.2.1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2年05月17日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At the behest of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d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Guangdo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编号: **GD 085350**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201805044050201744028400140

姓名: 朱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8年06月0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8年10月03日  
Issued on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6335

姓 名:朱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9月2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8月26日

有效 期:2022年07月06日 至 2025年08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8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朱华 性别 男, 一九八四年 九月二十四日生, 于二〇一五年 九月  
至二〇一八年 一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网络教育学习, 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张卫国

证书编号: 106357201806007890

二〇一八年一月八日

No: 35006049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5.2.3、技术负责人（李军）的相关证明材料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李军	性别	男	年龄	41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881198409117418		
手机号码	13691674307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28206	
参加工作时间	2010年7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A、B、C栋精装修	8239.20万元	2021年1月11日-2021年月6日28日	已完	合格 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山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三晋杯（A级）”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1998.31万元	2022年11月7日-2023年7月1日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学（红岭教育集团）	红岭中学石厦初中部（红岭教育集团）零星装潢维修服务项目	70.00万元	2021年8月1日-2021年8月24日	已完	合格

### 5.2.3.1、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军

身份证号：4508811984091174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2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

李军 二〇一六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月 二十五 日



粤中资格证第 1703003900863 号



#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李军，性别男，1984年09月11日生，  
于2020年03月至2022年07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专业2.5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 106197202205714469





## 5.2.3.2、技术负责人的业绩证明材料

### (1) 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 A、B、C 栋精装修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所递交的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客房中心 A、B、C 栋精装修专业分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捌仟贰佰叁拾玖万贰仟元整

合同工期：2021 年 1 月 4 日-5 月 18 日

质量承诺：符合合格标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2 日内到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部与我方签订专业分包合同，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采购负责人：



2020 年 12 月 26 日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EPC（设计、  
采购、施工）总承包

##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总包方：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北京市朝阳区

签订日期：2021年1月4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总包方(全称):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总包方”)

分包方(全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分包方”)

根据国家现行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总包方和分包方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方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18]021231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18年7月4日至2021年7月4日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16799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0年8月27日至2021年8月10日

###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A、B、C栋精装修

分包工程地点: 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 装修装修(包括: 硬装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管线敷设、弱电敷管工程、电箱安装等; 其他的专业分包不在承包范围) 2: 窗帘(含电机)+客房活动地毯采购与安装; 3: 活动家具采购与安装、摆设(床垫、布草不含); 4: 客房装饰灯具采购与安装; 5:

装饰品、装饰画、电器、小电器不在本次分包范围内。

###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1、承包方式：单价合同，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等。

2、合同价款：

暂定不含税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柒仟伍佰伍拾捌万捌仟玖佰玖拾元捌角贰分，（小写）：75588990.82 元；

税金（大写）：人民币陆佰捌拾万零叁仟零玖元壹角捌分。（小写）：6803009.18 元；税率 9%。

价税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捌仟贰佰叁拾玖万贰仟元整。（小写）：82392000 元。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合同单价不调整。

### 四、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月4日

竣工日期：2021年5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5天，如开始施工时间提前或延后，各节点相应提前或顺延，具体开竣工日期由总包方另行通知，分包方不得以开竣工日期的提前或拖后提出任何经济补偿。

### 五、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1、独立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验评合格标准，且必须达到发包人的验收标准。

2、本工程确保达到 合格质量奖项的评比标准。

### 六、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招标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
- 6、除总承包合同价款之外的总承包合同条件；
- 7、图纸；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投标书及其附件；
- 10、专业分包安全管理协议书；
- 11、廉政协议书；
- 12、授权委托书（如有）；
- 13、双方确认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七、分包方投标文件与总包方招标文件不符之处，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总包方仍按原招标文件要求执行，分包方不得以总包方在签约时未对投标文件提出反对意见为借口，在结算时向总包方提出该不符之处视为变更的要求。

同  
修  
组  
中  
标  
约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分包方向总包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工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十、总包方向分包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十一、分包方向总包方承诺，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总包方的所有义务，并与总包方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二、分包方向总包方承诺：严格遵守总包方及发包人现场的各项管理要求，若出现不按要求作业的情形，自愿承担相应处罚。

十三、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需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票名称：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  
 公司  
 电话：(010)64517238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06856A  
 开户银行：建行丰台支行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票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电话：0755-82269666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70037956A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账号：11001016200059999888  
 联系人及电话：  
 2021年1月4日

账号：44250100010009688888  
 联系人及电话：  
 2021年1月4日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长治溪湖文旅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于检验

34、不可抗力：同通用条款。

35、分包合同解除：同通用条款。

36、合同生效与终止：同通用条款。

标准

37、合同备案：同通用条款。

的费用

38、补充条款：

38.1 组织人员

定供

38.1.1 分包方驻工地项目经理：李钊。分包方项目经理在分包方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分包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分包方有关的具体事宜。分包方项目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分包方承担责任。

规格、

质性

（授权范围：有权签署本工程履约过程中的往来函件、会议纪要等日常往来文件，代表分包方参加现场各项会议；签收50万元以下（含）的签证、洽商单，签署50万元以下（含）的结算书（需与授权一致）。超出上述权限范围外的经济性文件需经分包方总经理签字确认同时加盖分包方公司公章后方可视为确认并生效。

本月

%支

材料

3责

总包方有权随时变更项目所有管理人员及权限，并将相关文件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分包方。

措

分包方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华晟达大厦二楼

担

分包方电子邮件地址：sz\_juhaozs@163.com

不

总包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电子邮件地址向分包方发出的文书，自进入分包方电子邮件系统之时即视为分包方已经收到，若分包方在邮件发出后24小时内或邮件内容要求时限内未予以回复，视为分包方对邮件内容予以确认。

1214) 且加盖分包方项目章)，总包方有权对分包方处 500 元/次的罚款。分包方  
权限 每月 3 日还须向总包方提供相应的分包方盖章确认的花名册、考勤表及工  
订、 资单，若不按本条约定提供相应资料，总包方可拒绝支付当期工程款直至  
有关 分包方补足相应资料。分包方委托持有资格证的安全负责人 李雄飞 质量  
包分 负责人 朱华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和质量管理工作，同时向总包方提供分  
均义 包方运入现场的机械、设备仪器的说明和资料。

38.3.3 分包方进场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不得随意调换。若分包方现  
场施工人员与其所提供名册人员不符，将对分包方处以至少每次 100 元/人  
的罚款，且该施工人员必须退场，在施工现场期间由此出现的一切事故，  
均由分包方承担全部责任。

38.3.4 分包方劳务人员退场当日内必须书面告知总包方，同时，分包  
方应将由劳务工人本人签字的工资发放情况或结清证明交总包方备案，否  
则总包方有权对分包方处 500 元/次的罚款。

### 39、合同份数

38.1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2 份，双方各执 1 份；本合同副本 6 份，总  
包方 3 份分包方 3 份。

38.2 本合同未尽事宜详见总包方与业主签订的施工合同条款。

38.3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  
附件；招投标文件及其修改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38.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需附授权委托书）签字并加  
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附件四

分包方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1	项目经理	李钊	420122197304150029	13923790105
2	技术员	李军	450881198409117418	13691674307
3	材料员	刘婷婷	429006197210279326	13714899317
4	安全员	李雄飞	441481199311216479	18824639166
5	资料员	杨小梅	450881199208176563	13537863528
6				

注：该名单所列分包方人员均有权代表供方签署往来函件，履行分包方权利和义务。

中國建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长治慕湖文旅服务中心建设）一期工程EPC（设计）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 A、B、C 栋精装修		
建设单位	长治市财通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牛书敏
监理单位	豫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徐永进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天顺
设计单位	北京建院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王志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钊
施工部位	客房中心 A、B、C 栋精装修	工程造价	82392000 元
工程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1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6 月 28 日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主要施工内容：1、装修装修（包括：硬装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管线敷设、弱电敷管工程、电箱安装等）；2、窗帘（含电机）+客房活动地毯采购与安装；3、活动家具采购与安装、摆设（床垫、布草不含）；4、客房装饰灯具采购与安装		
验收记录	1、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 2、质保资料、工程各项隐蔽记录及检验批已验收及复试资料齐全有效； 3、功能性能检测及抽检试验符合要求； 4、观感质量较好。		
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项目经理：李钊  (公章) 2021 年 6 月 28 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徐永进  (公章) 2021 年 6 月 28 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负责人：王志  (公章) 2021 年 6 月 28 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牛书敏  (公章) 2021 年 6 月 28 日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 A、B、C 工程  
栋精装修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 A、B、C 栋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编号: 22-26



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A栋精装修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山西省建筑装饰工程

## 三晋杯

### 等级评价(A级)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成员: 李 钊 李 军

山西省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 (2)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2-0728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9-440305-04-01-858023002001

标段名称：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建设单位：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998.308700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慧



本工程于 2022-08-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2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孙容涛

查验码：7930119730732791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9-29

张强

查验网址：<http://jz.sz.gov.cn/jstj/>

SFD-2015-06

合同归档编号

合同编号: JH-2022-028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1】0425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粤海科苑南路与高新南十道交汇处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建筑面积约 6596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加固、装修、水、电、空调及室外配套改造,拟投入资金 3000 万元,项目建设后可以容纳 300 人办公,并足以支撑研发、测试所需的软硬件环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100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砌筑隔墙、地面铺装、天棚吊顶、强弱电、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结构加固、防水工程、现场拆除清运、完工开荒清洁等; (2) 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项目相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节能、空调和照明节能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及验收、消防验收、竣工验收、备案等。作为有经验的投标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费用及风险,不能拒绝执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以及为完成全部工程

而需要执行的可能遗漏工作。具体招标范围以招标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以及招标文件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平方米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装修范围内的安装工程等。

#### 4. 其他工程

详见招标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以及招标文件。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 10 月 17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 2 月 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合格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玖拾捌万叁仟零捌拾柒元整 (¥ 19,983,087.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捌万陆仟肆佰壹拾肆元贰角捌分 (¥ 386414.2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捌仟元整（¥ 628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用印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21135C

91440300570037956A

地址: 深圳 5E02 南山区高新科技园  
科技路 11 号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  
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邮政编码: 518057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法定代表人: 甘克武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36358330

电话: 0755-82269666

传真: 0755-36358330

传真: 0755-82265666

6)如因承包人未严格按照上述通知执行而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发包人可直接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此部分费用，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7)如因承包人拖欠、克扣劳动者（含农民工）工资产生的纠纷和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

J.承包人应按物业要求缴纳装修保证金；

K.承包人应结合图纸等技术资料，落实本工程消防部分的申报和验收工作等。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王慧，资格证书号：粤 1442020202102512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5 万元。

####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元 / 次。

(3)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

①发包人均有权向承包人收取 5 万元/次的违约金。承包人拒不缴纳违约金的，发包人有权从当期应支付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本扣除为永久扣除。

②承包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不得兼职其他项目负责人，一经发现，在 14 个日历天内未整改完成的，发包人有权按 5 万元/次向承包人计收违约金。

③因项目经理造成业主单位、发包人及第三方当事人损失或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 4.6 施工管理人员

(2)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 1。

(3)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1

(5)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次；

②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 人次；

### 17.8 承包人的环境保护责任

(1)建筑废弃物排放的具体约定：执行补充条款的约定

## 18 余泥渣土运输

### 18.2 承包人自行运输

(2)承包人不具备通用条款第 18.1 款相关证件，不具备余泥渣土运输任务能力而自行承担余泥渣土运输任务，应支付违约金。

### 18.3 余泥渣土运输分包

(3)承包人将余泥渣土运输任务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运输资质的单位时，应支付违约金。

### 18.5 余泥渣土运输车辆和驾驶员

(2)在承包人按通用条款第 18.2 款自行完成余泥渣土运输任务时，其安排的余泥渣土运输车辆和驾驶员有关信息见下表(可另附页)：

序号	车牌号码	车型	车辆证件号	驾驶员姓名	驾驶证件号	备注
1	/	/	/	/	/	/
...						

(5)承包人安排的车辆不符合通用条款第 18.5(1)款规定的证件要求，或未如实向监理工程师报送车辆和驾驶员信息，或未依程序自行改变车辆和专职驾驶员名单，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车·次。

### 18.6 专职检查人员

承包人指定专职检查人员姓名：郑杉。

检查内容：深圳市现行管理规定中要求检查的内容

### 18.7 余泥渣土安全文明运输

承包人违反通用条款第 18.7 款约定，对发现问题拒不履行其应尽的合同义务，应支付违约金。

### 18.8 检查纠正责任

承包人指定的专职检查人员未履行合同约定的检查纠正职责，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

## 20 合同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 20.1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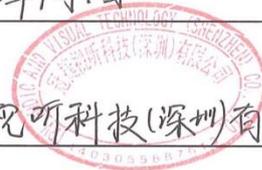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  
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7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109-440305-04-01-8580230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创新中心 2 栋 A 座 41-43 层		
建筑面积	7711.2m <sup>2</sup>	工程造价	1998.308700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宗地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67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7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2185
建设单位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汪莉
副组长	许永军、李文坚
组员	张伟群、王慧、李军、李欣、赵海斌、叶勇深、吴晓锐、朱华、袁成、曲道强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汪莉	王慧、李欣、朱华、曲道强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许永军	张伟群、赵海斌、李军
工程质控资料	李文坚	叶勇深、吴晓锐、袁成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7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2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2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2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2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汪莉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负责人		汪莉
2	许永军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许永军
3	张伟群	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张伟群
4	张慧滢	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张慧滢
5	李文坚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李文坚
6	曲道强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曲道强
7	李欣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李欣
8	胡超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胡超
9	陈海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海
10	王慧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慧
11	李军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李军
12	朱华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		朱华
13	叶勇深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叶勇深
14	吴晓锐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吴晓锐
15	赵海斌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		赵海斌
16					
16z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7月1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日	2023年7月1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日	年 月 日

##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项目编号	2019-440305-04-01-85802301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张淑贞 13590444636			
中标金额	¥19983087 元	合同履行时间	2022年11月7日至 2023年7月1日			
项目经理	王慧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优</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综合评估，工程质量优。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3年7月1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3) 红岭中学石厦初中部（红岭教育集团）零星装潢维修服务项目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1 B223

##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红岭中学石厦初中部（教育集团）零星装潢维修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JGJ-GDS-FWZB-20210504）组织了开标、评标，根据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数量	1项
中标标的	零星装潢维修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预算金额	人民币柒拾万元整（¥700,000.00元）		
中标折扣率	0.984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依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755-83845157

中标单位联系人：吴锦宏

联系电话：13750404572

中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一日

注：

依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加大力度运用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政策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凭借其所获取的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可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优化营商环境专栏或深圳市政府采购网(<http://cgzx.sz.gov.cn>)政府采购金融服务专栏。

抄送：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学石厦初中部（教育集团）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1 B223

红岭中学石厦初中部（红岭教育集团）零星装潢维修服务项目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学（红岭教育集团）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方将红岭中学高中部零星装潢维修服务承包给乙方，双方明确权利义务关系，确保项目质量和施工效率，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以报价清单为准：

1.1、红岭中学石厦初中部（教育集团）零星装潢维修服务（学校内各项零星装修改造、装潢维修、天花板维修、地面维修、局部加固、门窗维修、门窗更换、家具维修等维修、紧急抢修、木具（桌、台、柜、门）等与之相关的零星装潢项目）；

2、项目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3、项目实施期限

乙方的施工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1 日止，因施工过程中遇到不可抗拒的灾害、事故等情况，工期可适当延长，但乙方应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具体延长期限由双方协商。

3.1、不可抗力是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因乙方提供的设备、材料质量及施工质量引起的火灾，不属于不可抗力范围。

3.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因此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尽快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于 7 日内将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寄给对方，经双方确认后，作为以后检查和确认的依据，并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当事人的责任。因此导致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书面协议；但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3.3、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排除后尽快通知对方，并继续履行合同约定。

4、项目质量及验收

4.1、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保证施工点不出问题，确保施工点的美观、可靠、安全。

4.2、乙方施工完毕后，通知甲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项目验收，验收时填写《项目验收报告》，并由双方签署意见。

4.3、验收标准为国家标准。

4.4、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4.5、甲方收到乙方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应在 7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

4.6、双方确认工程结算金额后，依据合同付款条件进行相应付款。

#### 5、项目造价及付款方式

##### 5.1、合同价及结算价

5.1.1、该项目工程按零星工程结算造价，每次折扣率为 0.984；结算金额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累计不超过人民币金额（大写）：柒拾万元整（RMB:70 万元）

##### 5.2、付款方式

5.2.1、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甲方根据结算造价结果支付。

户 名：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00 0968 8888

#### 6、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6.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6.1.1、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施工，并为施工人员提供出入的方便。施工期间，需要用户配合的，甲方应主动做好协调工作。

6.1.2、甲方应按时为乙方办理进场施工手续，施工结束后，按规定进行工程验收。验收过程中，发现施工存在质量问题，有权要求乙方整改。未在本合同中列明的权利，甲方委派的现场管理人员不得行使，乙方也不得要求甲方现场管理人员行使。现场管理人员超越权限范围的任何行为所导致的一切责任甲方不予承担。

6.1.3、甲方应根据合同要求，按时向乙方支付项目款项。

6.1.4、甲方发现乙方有违章施工行为，有权停止乙方施工。

##### 6.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6.2.1、乙方应按照工艺流程的规定进行施工，并搞好自检工作，确保项目质量，并按规定期限完工。

6.2.2、所有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进场时，必须由甲方监理检验和签证后方可投入使用，否则发包方有权要求承包方将该材料设备无条件退场更换。

6.2.3 乙方的施工材料要合理堆放，废料应及时清运出施工现场。施工完毕，乙方必须做好施工区域内的清洁卫生。

6.2.4、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甲方使用的工程（含相关设备等）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6.2.5、乙方对所实施的工程提供壹年的质保期，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6.2.6、对保修期内发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 24 小时内提供并完成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返修、整改。

6.2.7、乙方必须自觉遵守甲方的管理规定，主动接受甲方的监督。

6.2.8、各工序施工完毕，乙方应及时清理现场，做到工完场清。

#### 7、违约责任

7.1、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甲方只顺延延误的工期，不承担任何经济赔偿责任。

7.2、如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限期返工、整改以达到合格的标准，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7.3、任何一方无法定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在解除合同内 30 天内，向相对方赔偿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赔偿金。

#### 8、其他

8.1、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可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8.2、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时，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其有效期限与本合同相同。

8.3、本合同自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4、本合同工期为一年，如甲方施工满意度为优，可以和甲方协商续签一年。

8.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自合同各方授权代表签字之

日起生效。若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传真件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学 乙方（公章）：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红岭教育集团)

法定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发包人代表（签字）：[Signature] 承包人代表（签字）：[Signature]

2021年7月26日

2021年7月26日

## 基建、维修工程竣工验收表

档案编号  
21 B223

项目名称	红岭中学石厦初中部(教育集团)零星装潢维修服务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学(红岭教育集团)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此项目为年度合同, 按零星工程结算造价	
施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24 日	
工程存在主要问题	存在问题已处理完毕			
工程评价	符合设计要求, 同意竣工			
工程质量等级鉴定	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 5.2.4、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罗世芍）的相关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266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罗世芍

身份证号：441523199104287014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4年 04月 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 北京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罗世芍,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生, 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网络教育学习, 修完专科起点本科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宁滨

校名:



中国·北京·北京交通大学制

证书编号: 100047201805040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世苒

社保电脑号：63611559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104287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15.82		443.68		146.32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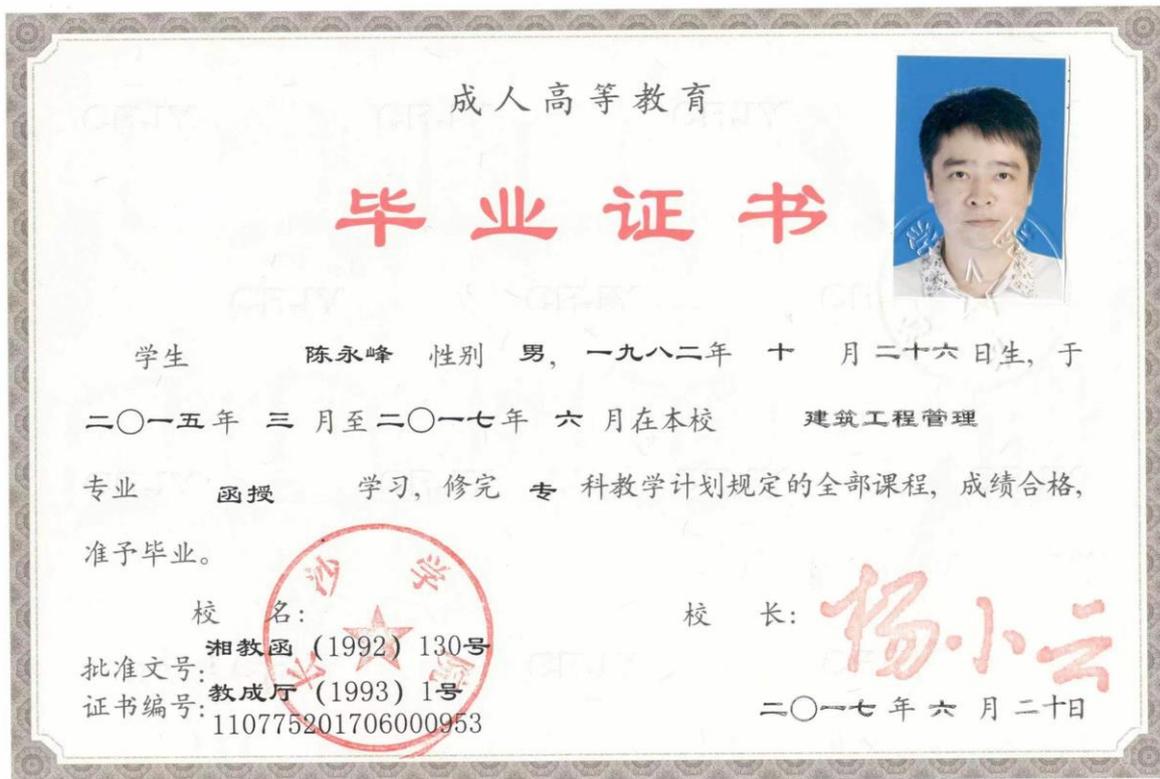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bb4ba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2.5、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陈永峰）的相关证明材料

<h3>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3>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2113	
姓 名：	陈永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2年10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8月22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31日 至 2026年08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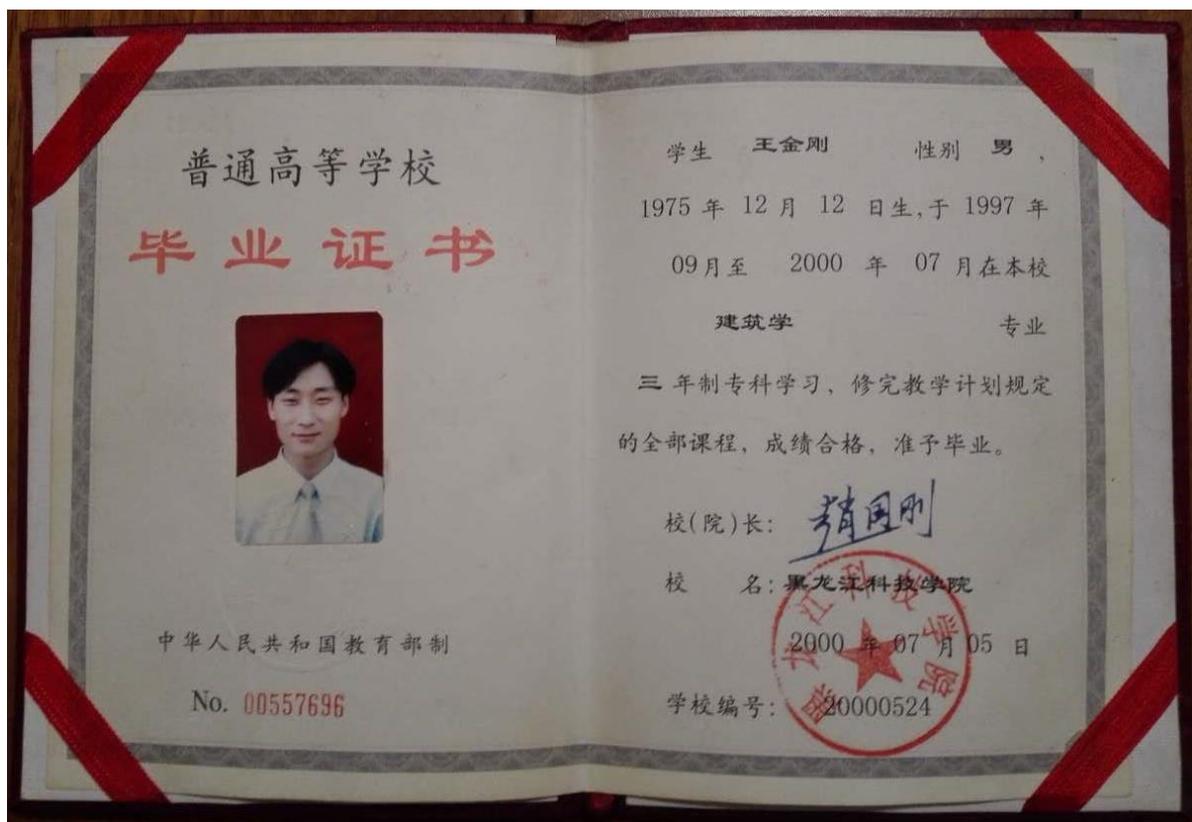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5.2.6、深化设计负责人（王金刚）的相关证明材料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金刚

社保电脑号：604010915

身份证号码：2303021975121268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15.82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c464d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2.7、施工员（罗永煌）的相关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8101944180066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罗永煌

身份证号：441523199706096792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永煌**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 **六** 月 **九**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月至二〇一八年 一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计字039号

证书编号：513935201806000754

二〇一八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永煌

社保电脑号：801182729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7060967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315.82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bb416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12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 5.2.8、施工员（陈元平）的相关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0652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元平

身份证号：42900619700120933x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5.2.9、专职安全员（魏飞）的相关证明材料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20989

姓 名：魏飞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9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9月10日

有效 期：2024年08月22日 至 2027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2.10、专职安全员（柯黎归）的相关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34449

姓 名:柯黎归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5年11月2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1月17日

有效 期:2022年11月17日 至 2025年11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11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柯黎归 性别女，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长：孙国荣

证书编号：129821201806797092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柯黎归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11 月 23 日

住址 湖北省黄梅县独山镇骑垅村四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112719951123282X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黄梅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6.21-2042.06.21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柯黎归

社保电脑号：801841647

身份证号码：4211271995112328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315.82		443.68	14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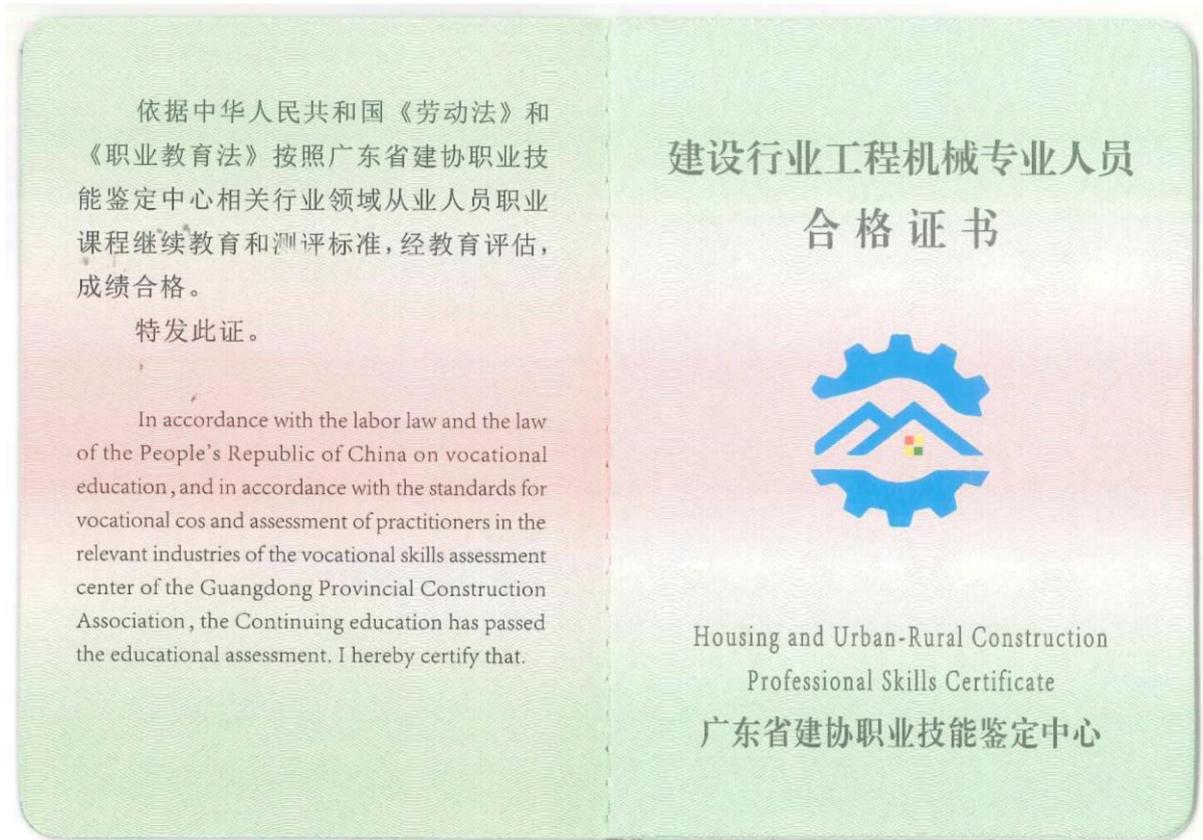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bccd3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2.11、质检员（龙梦）的相关证明材料



## 备 注

Note



证书真伪  
查询验证

[www.gdzjx.org.cn](http://www.gdzjx.org.cn)



继续教育学习  
学时证明与档案下载

[www.gdja.org.cn](http://www.gdja.org.cn)

## 证书使用说明

1、本证书是持证人自愿参加本中心相关职业课程继续教育和测评成绩合格的证明，仅作为用人单位查验人员继续教育情况的参考依据。

2、本证书各项填写内容严禁涂改，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验印有效。

3、本证书不可替代依法准入类职业和特种作业证书上岗使用。仍需考取国家规定的职（执）业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

4、证书有效期六年，每三年需完成一次继续教育，继续教育平台的学习资源，对本中心学员免费开放，学员登陆默认帐号为身份证号，密码为身份证后6位。学时证明与学习档案，学员根据需要可自行下载打印。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 龙梦

身份证号: 429006199305049346

名称: 质检员

等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300712465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http://www.gdzjx.or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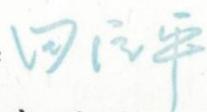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龙梦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五月四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长江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9561201506204753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龙梦

社保电脑号：642317809

身份证号码：42900619930504934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00.35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15.82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bc7a2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2.12、质检员（杨雪）的相关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0659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杨雪

身份证号：51090219781111302X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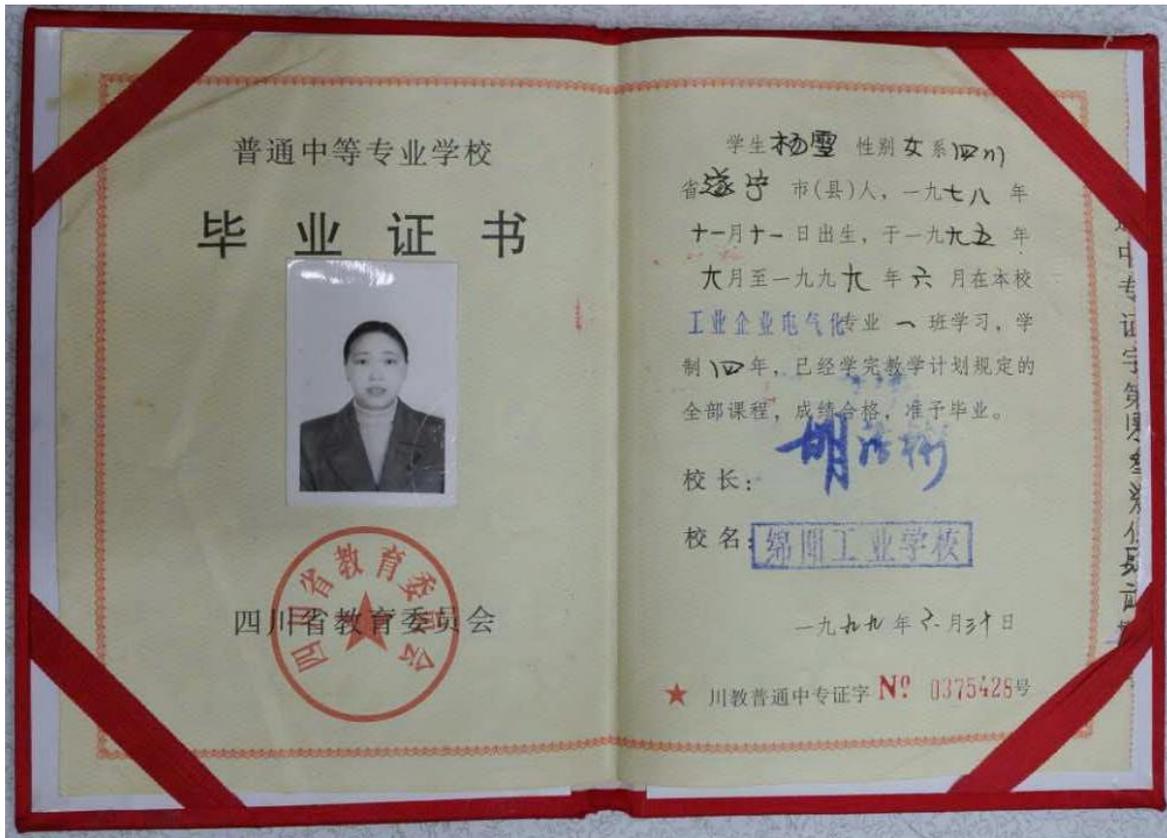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雪

社保电脑号：642832459

身份证号码：51090219781113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067.17	630.73			620.29		315.82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c720f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2.13、资料员（袁成）的相关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466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袁成

身份证号：421125198801068231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袁成

社保电脑号：642832446

身份证号码：4211251988010682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067.17	630.73			620.29		315.82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c841b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2.14、BIM 工程师（李灿泉）的相关证明材料

<p>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并经中央编委注册登记的事业单位，是国家邮电通信行业唯一的人才交流服务机构，是开发培养通信技术人才的平台。</p>	
<p>《全国信息与通信技术人才专业技术证书》是对从事相关技术岗位人员进行理论基础与实践能力培训，以岗位标准考核，对成绩合格者颁发的技术水平证书。</p>	
<p>姓名 <u>李灿泉</u> Name</p>	<p>专业名称 <u>BIM 高级工程师</u> Professional Name</p>
<p>性别 <u>男</u> Sex</p>	<p>考核级别 <u>高级</u> Skill Level</p>
<p>身份证号 <u>445381199106116637</u> ID Card No.</p>	<p>考核成绩 <u>合格</u> Result Test</p>
<p>文化程度 <u>专科</u> Educational Level</p>	<p>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p>
<p>证书编号 <u>200861020322121</u> Certificate No.</p>	<p>2020年 08月 25日 Year Month Day</p>

说 明  
Instructions

1. 本证为从事信息与通信相应专业技术培训、考试合格的凭证。
  2. 本证书培训考核内容必须严格按照从事岗位技术标准进行。
  3.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严禁涂改。
1. This certificate is engaged in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technical training and exam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2. This certificate training appraisal content must be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the technical standards in the post.
  3.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transfer limited personal use, is prohibited altered.

备 注  
Note



Nº 2020023322



ZYJSZS ZYJSZS ZYJSZS ZYJSZS ZYJSZS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灿泉

身份证号：44538119910611663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8月15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1917006006705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8月1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灿泉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六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张俊平



证书编号：108611201406000374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灿泉

社保电脑号：641167492

身份证号码：4453811991061166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2242.13	747.46			620.29		315.82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bb2fd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2.15、劳资专管员（倪楚佳）的相关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16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倪楚佳

身份证号：44512219960530564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二维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2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倪楚佳 性别女，一九九六年 五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二一年  
三 月至二〇二四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2405001800 二〇二四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饶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7.15-2026.07.15

姓名 倪楚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5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饶平县汫洲镇汫西  
居委会蔡巷15横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5122199605305642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倪楚佳

社保电脑号：642425872

身份证号码：4451221996053056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791.33	6472.16			9663.95	3456.08			620.29		313.82		443.68		14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8c21dc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12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5.2.16、材料员（陆桂真）的相关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02327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陆桂真

身份证号：352227199207302641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0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福建省教育厅制

学生 陆桂真 性别 女，  
一九九二年七月三十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会计与审计 专业  
二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杜朝臣  
校 名: 泉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书编号: 137701201206001448

姓名 陆桂真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年7月3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雪岗  
大道佳兆业中央广场三期1  
栋2号楼A座1305

公民身份号码 3522271992073026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1.21-2041.01.21



## 5.2.17、造价工程师（杨薇）的相关证明材料

	姓名:	杨薇
	身份证号码:	510502198306230025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中山成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34400011192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2013年02月27日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2022年3月3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杨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502*****25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3440001119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34400011192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2022-03-28 - 机构内变更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6、获奖情况

### 近五年获奖情况汇总表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荣获的最具有代表性的奖项（不超过 10 项）。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颁奖部门
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 A、B、C 栋精装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红树华府部分楼层改造工程（装饰装修）	2021 年 07 月 05 日	国家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深圳长江家具有限公司长江中心办公楼装修工程	2020 年 11 月 24 日	国家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潼南区行政服务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国家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上海市方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办公室装修工程	2024 年 12 月	国家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6	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	武汉中信泰富清华巅峰房地产公司办公楼层室内设计	2020 年 09 月	国家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7	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	中信集团办公楼装饰设计	2021 年 09 月	国家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8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创智云城 F 栋办公室装修工程 I 标	2022 年 07 月 18 日	省级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9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珠海机场升级改造项目（财政注资）陆侧贵宾区-精装修工程	2021 年 07 月 05 日	省级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10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麦芽口腔福田分店室内装修工程	2020 年 07 月 16 日	省级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11	深圳市金鹏奖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二标段）	2023 年 05 月	市级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12	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丁山河畔花园 1 栋、2 栋、3 栋	2020 年 12 月	市级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13	优质工程奖	陈村金铝南侧地块三号道路工程	2020 年 09 月 10 日	市级	佛山市顺德区建筑装饰协会

注：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附后。

## 6.1、国家级获奖证书

### (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 A、B、C 栋精装修]



### (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红树华府部分楼层改造工程（装饰装修）]



(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深圳长江家具有限公司长江中心办公楼装修工程]



(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潼南区行政服务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上海市方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办公室装修工程]



(6) 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武汉中信泰富清华巅峰房地产公司办公楼层室内设计]



(7) 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中信集团办公楼装饰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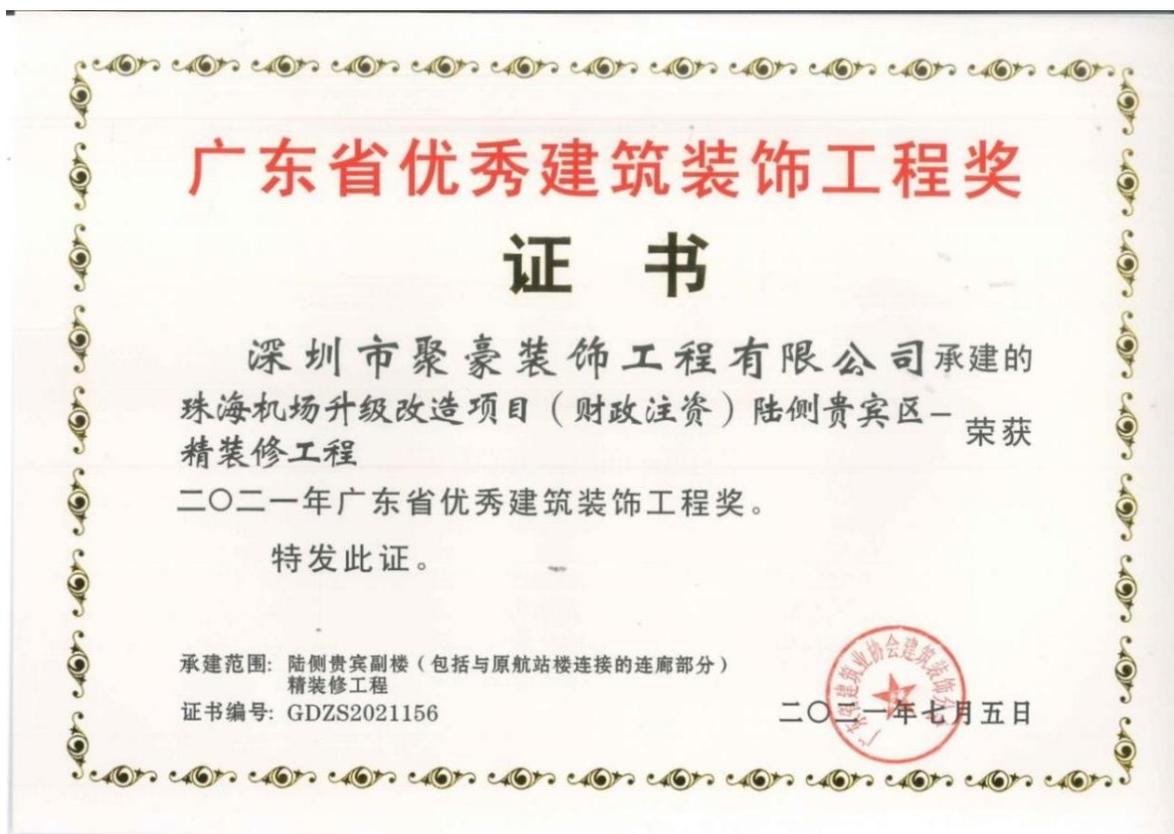


6.2、省级获奖证书

(1)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创智云城F栋办公室装修工程I标]



(2)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珠海机场升级改造项目（财政注资）陆侧贵宾区-精装修工程]



(3)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麦芽口腔福田分店室内装修工程]



### 6.3、市级获奖证书

(1) 深圳市金鹏奖[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二标段）]



(2) 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丁山河畔花园1栋、2栋、3栋]



(3) 优质工程奖[陈村金铝南侧地块三号道路工程]



## 7、财务报告

### 近三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年度 指标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合计
资产总额	87681.54 万元	84447.40 万元	82361.42 万元	254490.36 万元
营业收入	138954.37 万 元	135995.12 万 元	136241.48 万 元	411190.97 万元
利润总额	5508.48 万元	3363.16 万元	3181.03 万元	12052.67 万元

注：以上保留两位小数，提供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附后。

## 7.1、2021 年度审计报告

###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关于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6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UYUANLI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 87C755  
电话：0755-84871342

\*机密\*

深巨源财审字（2022）UNC143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5,682,898.50	4,133,765.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560,202,138.58	567,052,046.96
预付款项	3	205,050,246.59	179,746,855.40
其他应收款	4	40,790,023.91	40,452,070.21
存货	5	90,715.05	7,100,12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811,816,022.63</b>	<b>798,484,858.2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336,287.48	1,699,182.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	63,663,039.91	78,000,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4,999,327.39</b>	<b>79,699,182.56</b>
<b>资产合计</b>		<b>876,815,350.02</b>	<b>878,184,040.85</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	6,660,000.00	5,6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382,937,293.59	563,392,169.02
预收款项	10	77,163,204.79	119,440,899.78
应付职工薪酬		840,577.12	1,580,222.49
应交税费		-9,774,899.39	-115,251.06
其他应付款	11	33,221,021.77	35,779,273.2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91,047,197.88</b>	<b>725,737,313.5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491,047,197.88</b>	<b>725,737,313.5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12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	97,236,542.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86,262,823.28	
未分配利润	15	94,268,786.54	44,446,727.3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85,768,152.14</b>	<b>152,446,727.3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876,815,350.02</b>	<b>878,184,040.85</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b>一、营业收入</b>	16	1,389,543,720.95
减：营业成本	17	1,271,025,071.13
税金及附加	18	1,667,452.4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	61,695,741.2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	972,680.6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4,182,775.54</b>
加：营业外收入	21	90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b>三、利润总额</b>		<b>55,084,775.54</b>
减：所得税费用		5,262,716.33
<b>四、净利润</b>		<b>49,822,059.21</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9,822,059.21</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403,403,034.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97,840,177.36
现金流入小计	5	1,501,243,211.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519,061,032.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1,348,011.5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559,217.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4,253,992.73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97,222,254.4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	<b>-95,979,042.8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432,507.6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432,507.6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	<b>-432,507.6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97,236,542.32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5,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102,736,542.3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275,859.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4,775,859.08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4	<b>97,960,683.2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6	<b>1,549,132.7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133,765.7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8	<b>5,682,898.5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8,000,000.00					152,446,727.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108,000,000.00					152,446,727.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97,236,542.32			86,262,823.28	233,321,424.81
(一)净利润	06						49,822,059.2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97,236,542.32				97,236,542.3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97,236,542.32				97,236,542.32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86,262,823.28	86,262,823.2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86,262,823.28	86,262,823.2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108,000,000.00	97,236,542.32			86,262,823.28	385,768,152.1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3月16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橱柜、衣柜、建筑材料购销，家俬家电购销，装饰品购销，机电设备、智能化电子设备购销，特种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船舶的设计，船舶内的装饰装修工程，船舶的消防工程，船舶制冷通风设备、船舶电器设备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5,682,898.50
合 计	<u>5,682,898.50</u>

#####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60,202,138.58	100.00%
合 计	<u>560,202,138.58</u>	<u>100.00%</u>

#####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5,050,246.59	100.00%
合 计	<u>205,050,246.59</u>	<u>100.00%</u>

#####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0,790,023.91	100.00%
合 计	<u>40,790,023.91</u>	<u>100.00%</u>

#####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 货	90,715.05	7,100,120.00
合 计	<u>90,715.05</u>	<u>7,100,120.00</u>

#####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578,837.63</u>	<u>432,507.61</u>		<u>3,011,345.24</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879,655.07</u>	<u>795,402.69</u>		<u>1,675,057.76</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699,182.56</u>			<u>1,336,287.48</u>

**7:无形资产**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u>78,000,000.00</u>			<u>78,000,000.00</u>
二、累计摊销合计		<u>14,336,960.09</u>		<u>14,336,960.09</u>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78,000,000.00</u>			<u>63,663,039.91</u>

**8: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6,660,000.00	5,660,000.00
合计	<u>6,660,000.00</u>	<u>5,660,000.00</u>

**9: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82,937,293.59	100.00%
合计	<u>382,937,293.59</u>	<u>100.00%</u>

**10: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7,163,204.79	100.00%
合计	<u>77,163,204.79</u>	<u>100.00%</u>

**11: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3,221,021.77	100.00%
合计	<u>33,221,021.77</u>	<u>100.00%</u>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刘婵婵	78,300,000.00	72.50%	78,300,000.00	72.50%
朱华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陈志福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龙小飞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刘文东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周少平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刘洋	2,700,000.00	2.50%	2,700,000.00	2.50%
合 计	<u>108,000,000.00</u>	<u>100.00%</u>	<u>108,000,000.00</u>	<u>100.00%</u>

#### 1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公积	97,236,542.32	
合 计	<u>97,236,542.32</u>	

#### 1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盈余公积	86,262,823.28	
合 计	<u>86,262,823.28</u>	

#### 1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44,446,727.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0.00
本期年初余额	44,446,727.33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49,822,059.21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94,268,786.54

#### 16: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389,543,720.95
合 计	<u>1,389,543,720.95</u>

<b>17: 营业成本</b>	
_____ 项 目	_____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271,025,071.13
合 计	<u>1,271,025,071.13</u>
<b>18: 税金及附加</b>	
_____ 项 目	_____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667,452.47
合 计	<u>1,667,452.47</u>
<b>19: 管理费用</b>	
_____ 项 目	_____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61,695,741.21
合 计	<u>61,695,741.21</u>
<b>20: 财务费用</b>	
_____ 项 目	_____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972,680.60
合 计	<u>972,680.60</u>
<b>21: 营业外收入</b>	
_____ 项 目	_____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902,000.00
合 计	<u>902,000.00</u>
<b>22: 现金流量情况</b>	
_____ 补充资料	_____ 本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49,822,059.21</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795,402.69
无形资产摊销	14,336,960.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275,859.08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009,404.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7,471,386.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5,690,115.64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u>-95,979,042.85</u></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82,898.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33,765.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b>	<b><u>1,549,132.78</u></b>
<b>23：或有事项</b>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b>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b>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姓 Full name 盖建华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1-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黑龙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0102197011261621



盖建华  
 230000112002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盖建华(230000112002)  
 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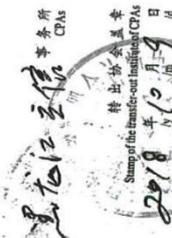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期  
Date

月  
m

日  
d

常服

474702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474702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3月0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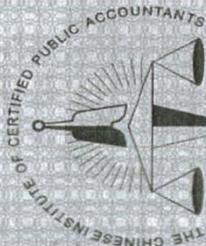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应在执行年度业务时，应将本证书报送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再行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leas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常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4-04-15

工作单位 深圳市德晟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30219640415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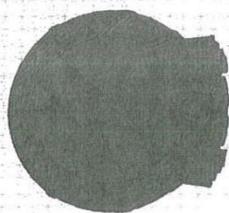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683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璐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F4. 8 76755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

普通合伙

47470247

深财会[2011]39号

2011年5月17日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582753



名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璐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26日

## 7.2、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 目 录

<u>项 目</u>	<u>页 码</u>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8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UYUANLI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 87C755  
电话：0755-84871342

深巨源财审字[2023]ENC020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29,104,855.97	5,682,89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508,523,187.18	560,202,138.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70,354,138.64	40,790,023.91
其他应收款	4	152,630,755.92	205,050,246.59
存货	5	34,886,032.66	90,715.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795,498,970.37</b>	<b>811,816,022.6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911,985.51	1,336,287.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	48,063,039.91	63,663,039.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8,975,025.42</b>	<b>64,999,327.39</b>
<b>资产合计</b>		<b>844,473,995.79</b>	<b>876,815,350.02</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	7,060,000.00	6,6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345,496,699.55	382,937,293.59
预收款项	10	65,470,818.89	77,163,204.7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63,146.79	840,577.12
应交税费		-2,610,457.20	-9,774,899.39
其他应付款	11	41,201,940.04	33,221,021.7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57,482,148.07</b>	<b>491,047,197.8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457,482,148.07</b>	<b>491,047,197.8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12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	73,236,542.32	97,236,542.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86,262,823.28	86,262,823.28
未分配利润	15	119,492,482.11	94,268,786.5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86,991,847.71</b>	<b>385,768,152.1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844,473,995.79</b>	<b>876,815,350.02</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b>一、营业收入</b>	16	1,359,951,237.30
减：营业成本	17	1,235,515,699.09
税金及附加	18	1,141,421.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	89,088,753.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	736,870.0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3,468,494.10</b>
加：营业外收入	21	166,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	3,00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3,631,594.10</b>
减：所得税费用		8,407,898.5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5,223,695.57</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23,695.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5,223,695.57</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399,937,802.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3,966,857.75
<b>现金流入小计</b>	5	1,483,904,660.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337,315,725.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2,528,817.1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5,717,228.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1,107,834.74
<b>现金流出小计</b>	10	1,436,669,605.7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	47,235,054.8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b>现金流入小计</b>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213,097.3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b>现金流出小计</b>	23	213,097.3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	-213,097.3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b>现金流入小计</b>	29	6,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4,000,000.00
<b>现金流出小计</b>	33	29,600,000.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4	-23,60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6	23,421,957.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682,898.5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8	29,104,855.9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8,000,000.00	97,236,542.32			86,262,823.28	94,268,786.54	385,768,15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04	108,000,000.00	97,236,542.32			86,262,823.28	94,268,786.54	385,768,152.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4,000,000.00				25,223,695.57	1,223,695.57
(一) 净利润	06						25,223,695.57	25,223,695.57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24,000,000.00					-2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4,000,000.00					-2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 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108,000,000.00	73,236,542.32			86,262,823.28	119,492,482.11	386,991,847.7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3月16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橱柜、衣柜、建筑材料购销，家具家电购销，装饰品购销，机电设备、智能化电子设备购销，特种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船舶的设计，船舶内的装饰装修工程，船舶的消防工程，船舶制冷通风设备、船舶电器设备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6,240.40
银行存款	29,098,615.57
合 计	<u>29,104,855.97</u>

#####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08,523,187.18	100.00%
合 计	<u>508,523,187.18</u>	<u>100.00%</u>

#####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0,354,138.64	100.00%
合 计	<u>70,354,138.64</u>	<u>100.00%</u>

#####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2,630,755.92	100.00%
合 计	<u>152,630,755.92</u>	<u>100.00%</u>

#####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 货	34,886,032.66	90,715.05
合 计	<u>34,886,032.66</u>	<u>90,715.05</u>

#####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011,345.24	213,097.35		3,224,442.5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75,057.76	637,399.32		2,312,457.0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336,287.48</u>			<u>911,985.51</u>

**7:无形资产**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78,000,000.00			78,0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336,960.09	15,600,000.00		29,936,960.0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63,663,039.91</u>			<u>48,063,039.91</u>

**8: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7,060,000.00	6,660,000.00
合计	<u>7,060,000.00</u>	<u>6,660,000.00</u>

**9: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5,496,699.55	100.00%
合计	<u>345,496,699.55</u>	<u>100.00%</u>

**10: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5,470,818.89	100.00%
合计	<u>65,470,818.89</u>	<u>100.00%</u>

**11: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201,940.04	100.00%
合计	<u>41,201,940.04</u>	<u>100.00%</u>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刘婵婵	78,300,000.00	72.50%	78,300,000.00	72.50%
朱华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陈志福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刘文东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龙小飞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周少平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刘洋	2,700,000.00	2.50%	2,700,000.00	2.50%
合 计	<u>108,000,000.00</u>	<u>100.00%</u>	<u>108,000,000.00</u>	<u>100.00%</u>

**1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公积	73,236,542.32	97,236,542.32
合 计	<u>73,236,542.32</u>	<u>97,236,542.32</u>

**1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盈余公积	86,262,823.28	86,262,823.28
合 计	<u>86,262,823.28</u>	<u>86,262,823.28</u>

**1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94,268,786.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0.00
本期年初余额	94,268,786.54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25,223,695.57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19,492,482.11

**16: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359,951,237.30
合 计	<u>1,359,951,237.30</u>

**17: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235,515,699.09
合 计	<u>1,235,515,699.09</u>

**1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141,421.08
合 计	<u>1,141,421.08</u>

**19: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89,088,753.01
合 计	<u>89,088,753.01</u>

**20: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736,870.02
合 计	<u>736,870.02</u>

**2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66,100.00
合 计	<u>166,100.00</u>

**2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3,000.00
合 计	<u>3,000.00</u>

**23: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16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70037956A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许晓泉；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橱柜、衣柜、建筑材料购销，家私家电购销，装饰品购销，机电设备、智能化电子设备购销，特种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船舶的设计，船舶内的装饰装修工程，船舶的消防工程，船舶制冷通风设备、船舶电气设备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844,473,995.79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95,498,970.37元，非流动资产为48,975,025.42元。

###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457,482,148.07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457,482,148.07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86,991,847.7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08,000,000.00元，资本公积73,236,542.32元，盈余公积86,262,823.28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19,492,482.11元。

###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1,359,951,237.30元；营业成本为1,235,515,699.09元。

####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141,421.08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89,088,753.01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736,870.02元。

###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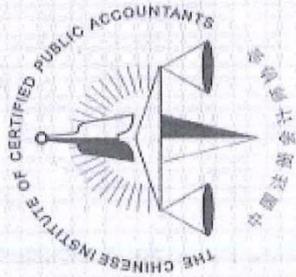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08,0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73,236,542.32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73.8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4.1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2.54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	1.69
5	销售利润率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2.4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5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6.5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69%

####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姓名 张璐  
 Full name 刘 女  
 出生日期 1968-09-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津中富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0619680912042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2301069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年 05月 1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d



朱凤婷  
11000102002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02002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ly /m /d  
2018 04 11

4

5



姓名 朱凤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03-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深圳福田区新洲路  
Identity card No. 295652149696281142



证书序号: 0016835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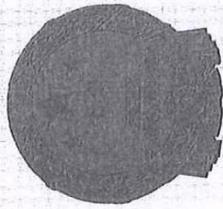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璐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

经营场所: F4.8 7075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47470247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11]39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5月17日

批准执业日期: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582753

名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璐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变更事项的，请在左下方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公示。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26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 7.3、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关于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7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1813  
电话：83675878 传真：83672800 邮编：518016

深南粤会审字[2024]第298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8,950,178.50	29,104,85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590,125,246.53	508,523,187.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69,129,785.60	70,354,138.64
其他应收款	4	74,040,015.89	152,630,755.92
存货	5	38,140,564.51	34,886,032.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790,385,791.03</b>	<b>795,498,970.36</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765,408.04	911,985.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463,039.91	48,063,039.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3,228,447.95</b>	<b>48,975,025.42</b>
<b>资产合计</b>		<b>823,614,238.98</b>	<b>844,473,995.78</b>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	5,700,000.00	7,0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34,764,926.41	345,496,699.55
预收款项	9	49,659,759.36	65,470,818.8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458,258.37	863,146.79
应交税费		158,493.17	-2,610,457.20
其他应付款	10	21,023,265.97	41,201,940.0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12,764,703.28</b>	<b>457,482,148.0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412,764,703.28</b>	<b>457,482,148.0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11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236,542.32	73,236,542.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648,592.08	86,262,823.28
未分配利润	12	140,964,401.30	119,492,482.1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410,849,535.70</b>	<b>386,991,847.7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823,614,238.98</b>	<b>844,473,995.78</b>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b>一、营业收入</b>	13	1,362,414,770.75
减：营业成本	14	1,248,820,772.97
税金及附加	15	1,258,655.75
销售费用	16	1,125,364.64
管理费用	17	78,700,447.1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	784,190.7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1,725,339.52</b>
加：营业外收入	19	10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	17,088.8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1,810,250.65</b>
减：所得税费用		7,952,562.6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3,857,687.99</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57,687.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3,857,687.99</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265,001,651.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05,378,894.73
现金流入小计	5	1,470,380,54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261,582,72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64,074,077.3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54,496,590.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0,004,485.83
现金流出小计	10	1,480,157,87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9,777,332.3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377,345.1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77,34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77,345.1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6	-10,154,677.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9,104,855.9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8	18,950,178.5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8,000,000.00	73,236,542.32			86,262,823.28	386,991,847.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108,000,000.00	73,236,542.32			86,262,823.28	386,991,847.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385,768.80	23,857,687.99
(一) 净利润	06						23,857,687.9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 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2,385,768.80	-2,385,76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385,768.80	-2,385,768.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108,000,000.00	73,236,542.32			88,648,592.08	410,849,535.70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3月16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橱柜、衣柜、建筑材料购销，家俬家电购销，装饰品购销，机电设备、智能化电子设备购销，特种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船舶的设计，船舶内的装饰装修工程，船舶的消防工程，船舶制冷通风设备、船舶电器设备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18,950,178.50
合 计	<u>18,950,178.50</u>

#####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90,125,246.53	100.00%
合 计	<u>590,125,246.53</u>	<u>100.00%</u>

#####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9,129,785.60	100.00%
合 计	<u>69,129,785.60</u>	<u>100.00%</u>

#####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4,040,015.89	100.00%
合 计	<u>74,040,015.89</u>	<u>100.00%</u>

#####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 货	38,140,564.51	34,886,032.66
合 计	<u>38,140,564.51</u>	<u>34,886,032.66</u>

##### 6: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3,224,442.59</u>	<u>377,345.13</u>		<u>3,601,787.72</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312,457.08</u>	<u>523,922.60</u>		<u>2,836,379.68</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911,985.51</u>			<u>765,408.04</u>

7: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5,700,000.00	7,060,000.00
合 计	<u>5,700,000.00</u>	<u>7,060,000.00</u>

8: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34,764,926.41	100.00%
合 计	<u>334,764,926.41</u>	<u>100.00%</u>

9: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9,659,759.36	100.00%
合 计	<u>49,659,759.36</u>	<u>100.00%</u>

10: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023,265.97	100.00%
合 计	<u>21,023,265.97</u>	<u>100.00%</u>

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朱华	24,300,000.00	22.50%	24,300,000.00	22.50%
刘婵婵	78,300,000.00	72.50%	78,300,000.00	72.50%
李雄飞	5,400,000.00	5.00%	5,400,000.00	5.00%
合 计	<u>108,000,000.00</u>	<u>100.00%</u>	<u>108,000,000.00</u>	<u>100.00%</u>

1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19,492,482.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19,492,482.11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3,857,687.99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85,768.80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40,964,401.30
<b>13: 营业收入</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营业收入	1,362,414,770.75
合    计	<u>1,362,414,770.75</u>
<b>14: 营业成本</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营业成本	1,248,820,772.97
合    计	<u>1,248,820,772.97</u>
<b>15: 税金及附加</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税金及附加	1,258,655.75
合    计	<u>1,258,655.75</u>
<b>16: 销售费用</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销售费用	1,125,364.64
合    计	<u>1,125,364.64</u>
<b>17: 管理费用</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管理费用	78,700,447.12
合    计	<u>78,700,447.12</u>

**1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784,190.75
合 计	<u>784,190.75</u>

**1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02,000.00
合 计	<u>102,000.00</u>

**2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17,088.87
合 计	<u>17,088.87</u>

**21: 现金流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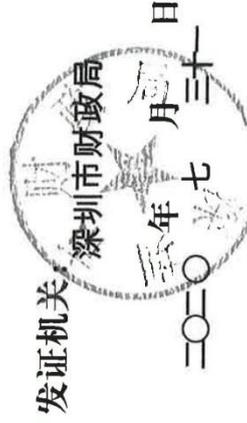
补充资料	本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23,857,687.99</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523,922.60
无形资产摊销	15,6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254,531.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146,966.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3,357,444.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777,332.34</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950,178.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104,855.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0,154,677.47</u>
<b>22：或有事项</b>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b>2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b>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1247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董越波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  
中深花园B座181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6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45536D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越波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1813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用再次复印无效!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0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陈小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2-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3101197702200012



陈小明 440101010016

证书编号: 44010101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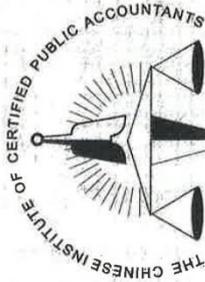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二〇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董越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6-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州市华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924197606035632
Identity card No.	



董越波 440100220017

证书编号: 44010022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6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05月



月 /m 日 /d

## 8、投标人自有加工厂情况

无

## 9、其他

### 9.1、投标人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投标人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内容	响应页码
成立时间	2011年03月16日	324-325
注册资金	10800万元	324-325
企业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	326-329
投标人业绩情况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近五年投标人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10项))	1、未央花园项目石材幕墙工程(合同金额:5000.00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01月28日); 2、余政储出(2011)05号地块商业办公用房2#楼幕墙工程(合同金额:3322.13万元,竣工时间:2023年10月21日); 3、北京路北延BRT停保场幕墙工程(合同金额:1807.72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8月30日); 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部分营业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幕墙工程(合同金额:637.50万元,竣工时间:2021年05月21日); 5、太子湾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幕墙工程(合同金额:1533.43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12月10日); 6、佛山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幕墙8标工程(合同金额:983.74万元,竣工时间:2021年11月15日); 7、未央花园外墙改造石材幕墙工程(合同	1-109

		<p>金额：906.59 万元，竣工时间：2023 年 07 月 10 日）；</p> <p>8、格润明珠花园项目售楼部外立面装修工程（合同金额：528.68 万元，竣工时间：2020 年 09 月 22 日）；</p> <p>9、佛山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幕墙 1 标工程（合同金额：501.41 万元，竣工时间：2021 年 11 月 15 日）；</p> <p>10、致美斋阳西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幕墙工程（合同金额：460.39 万元，竣工时间：2023 年 07 月 15 日）。</p> <p>（注：填写业绩的格式为：XXX 工程（合同金额：XXX.XX 万元，竣工时间：XX 年 XX 月 XX 日）</p>	
项目经理	姓名	陈至亮	122-128
	学历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122-128
	年龄	37 岁	122-128
	职称	工程师	122-128
	获奖	无	122-128
	同类工程业绩（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近五年投标人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p>1、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一期项目 1、2、3 号实训楼工程（合同金额：9980.45 万元，竣工时间：2022 年 05 月 06 日）。</p> <p>（注：填写业绩的格式为：XXX 工程（合同金额：XXX.XX 万元，竣工时间：XX 年 XX 月 XX 日）</p>	110-121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军	129-134
	学历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129-134
	年龄	41 岁	129-134
	职称	高级工程师	129-134
项目管理机构： (招标文件要求：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管理人员配置人数（详见补充合同条款四：施工要求的 1.1.1 人员配置要求）)	<p>项目经理：1 名；</p> <p>生产经理：1 名；</p> <p>技术负责人：1 名；</p> <p>质量主任：1 名</p> <p>安全主任：1 名</p> <p>深化设计负责人：1 名；</p> <p>施工员：2 名；</p> <p>专职安全员：2 名；</p> <p>质检员：2 名；</p> <p>资料员：1 名；</p> <p>BIM 工程师：1 名；</p> <p>劳资专管员：1 名；</p> <p>材料员：1 名；</p> <p>造价工程师：1 名。</p> <p>共 17 人</p>	135-239	
获奖情况(提供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荣获的最具有代表性的奖项（不超过 10 项）。)	<p>1.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项目:长治滨湖文旅服务中心一期客房中心 A、B、C 栋精装修, 获奖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2.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项目:红树华府部分楼层改造工程（装饰装修）, 获奖时间 2021 年 07 月 05 日;</p> <p>3.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项目:深圳长江家具有限公司长江中心办公楼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 2020 年 11 月 24 日;</p>	240-247	

	<p>4.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项目:潼南区行政服务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 2020 年 12 月 11 日;</p> <p>5.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项目:上海市方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办公室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 2024 年 12 月;</p> <p>6.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 获奖项目:武汉中信泰富清华巅峰房地产公司办公楼层室内设计, 获奖时间 2020 年 09 月;</p> <p>7. 奖项名称: 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 获奖项目:中信集团办公楼装饰设计, 获奖时间 2021 年 09 月;</p> <p>8. 奖项名称: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获奖项目: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创智云城 F 栋办公室装修工程 I 标, 获奖时间 2022 年 07 月 18 日;</p> <p>9. 奖项名称: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获奖项目:珠海机场升级改造项目(财政注资)陆侧贵宾区-精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 2021 年 07 月 05 日;</p> <p>10. 奖项名称: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获奖项目:麦芽口腔福田分店室内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 2020 年 07 月 16 日;</p> <p>11. 奖项名称: 深圳市金鹏奖, 获奖项目: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二标段), 获奖时间 2023 年 05 月;</p> <p>12. 奖项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获奖项目:丁山河畔花园 1 栋、2 栋、3 栋, 获奖时间</p>	
--	---	--

	<p>2020年12月；</p> <p>13. 奖项名称: 优质工程奖, 获奖项目: 陈村金铝南侧地块三号道路工程, 获奖时间 2020年09月10日。</p> <p>共13项</p>	
<p>财务报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2021年度以后财务状况，包括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含资产总计、利润总额、营业收入等信息）。）</p>	<p>2021年</p> <p>资产总计 87681.54 万元；</p> <p>利润总额 5508.48 万元；</p> <p>营业收入 138954.37 万元；</p> <p>2022年</p> <p>资产总计 84447.40 万元；</p> <p>利润总额 3363.16 万元；</p> <p>营业收入 135995.12 万元；</p> <p>2023年</p> <p>资产总计 82361.42 万元；</p> <p>利润总额 3181.03 万元；</p> <p>营业收入 136241.48 万元；</p> <p>合计：</p> <p>资产总计 254490.36 万元；</p> <p>利润总额 12052.67 万元；</p> <p>营业收入 411190.97 万元；</p> <p>以上保留两位小数</p>	248-314
<p>投标人加工厂情况</p>	<p>加工厂位置： / 省/ 市</p> <p>加工厂面积： / 平方米</p>	315

## 9.2、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项目（宝龙生物医药创新生态产业园 10-07 地块）幕墙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许晓泉
	身份证号	445281199207200357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刘婵婵，出资比例：72.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朱华，出资比例：22.5% 李雄飞，出资比例：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盖公司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许晓泉（签字或盖私章）

2025 年 02 月 17 日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刘焯焯	78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雄飞	54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朱华	24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0日 14:20:4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堂、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许晓泉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11年03月1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注册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8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橱柜、衣柜、建筑材料购销，家用电器购销，装饰品购销，机电设备、智能化电子设备购销，特种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船舶的设计，船舶内的装饰装修工程，船舶的消防工程，船舶制冷通风设备、船舶电器设备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2011年03月16日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朱华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刘焯焯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李雄飞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3条记录共1页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3条信息

朱华 监事	许晓泉 董事	张来武 经理
----------	-----------	-----------

## 9.3、承诺函

### 承诺函

致：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项目（宝龙生物医药创新生态产业园 10-07 地块）幕墙工程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 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 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 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 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 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 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均能够到岗。
- (10) 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1) 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 (12) 我单位完全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中《招标投标分段限时异议与投诉的规则规定》。我单位将严格遵守《招标投标分段限时异议与投诉的规则规定》的规则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责任。

我单位特此承诺上述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2 月 17 日



## 9.4、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名 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晓泉

成立日期 2011年03月16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  
B段-202 (仅限办公)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15日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注册号:	440301105256073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许晓泉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03-1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12-0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镇江分公司;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0日14:19:3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 机电安装工程, 钢结构工程, 金属门窗工程, 建筑幕墙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橱柜、衣柜、建筑材料购销, 家电维修购销, 装饰品购销, 机电设备、智能化电子设备购销, 特种工程,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建筑工程, 环保工程,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 土石方工程; 机械设备租赁; 船舶的设计, 船舶内的装饰装修工程, 船舶的消防工程, 船舶制冷通风设备、船舶电器设备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0日14:20:2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刘婷婷	78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雄飞	54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朱华	24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0日14:20:4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5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甘克武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许晓泉
变更前成员	甘克武(执行董事);龙小飞(总经理)
变更后成员	许晓泉(执行董事);李雄飞(总经理)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0日14:22:18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9.5、资质证书（扫描件）

(1)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15799

企业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法定代表人: 许晓泉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仅限办公)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2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2)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A244029144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法定代表人：许晓泉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有效期：至2029年08月0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3)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33387

企业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法定代表人: 许晓泉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仅限办公)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3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t.gdic.net>

(4)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395240

企业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法定代表人: 许晓泉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仅限办公)

有效期: 至2029年08月3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30日

## 9.6、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5687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晓泉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7月03日 至 2027年07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9.7、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25010001000968888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许晓泉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054575806

2024 年 04 月 24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业务专用章  
925063BIBOSQ

通用机打凭证 01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4425010001000968888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许晓泉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5840054575806

通用机打凭证甲



2024 年 04 月 24 日

## 9.9、其他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 9.10、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深国税福认证[2016]7086号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40300570037956) :

经审核, 同意认定你单位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2016年05月1日 (税款所属期) 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规定征管。

特此通知。



## 9.11、体系认证证书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 [认证结果](#) | [从业机构](#) | [从业人员](#) | [认证规则](#) | [数据统计](#) | [检验检测](#) | [科技标准](#) | [政府采购](#)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组织列表\(点击查看证书信息\)](#)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570037956A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b>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b>			
证书编号: 04923S00478R1M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7-02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b>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b>			
证书编号: 04923Q00959R1M-2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7-02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b>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b>			
证书编号: 04923Q00959R1M-1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建设工程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7-02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b>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b>			
证书编号: 04923E00539R1M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7-02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b>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b>			
证书编号: 404IPL221710R0S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2-11
发证机构: 北京万坤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b>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b>			
证书编号: CTC04922EI00007R0M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所有未列明的其他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5-07-20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 9.11.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Q00959R1M-1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仅限办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GB/T50430-2017)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09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07 月 03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2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e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查询

###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ISO 9001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Q00959R1M-2

##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仅限办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09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07 月 03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2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 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证书查询

###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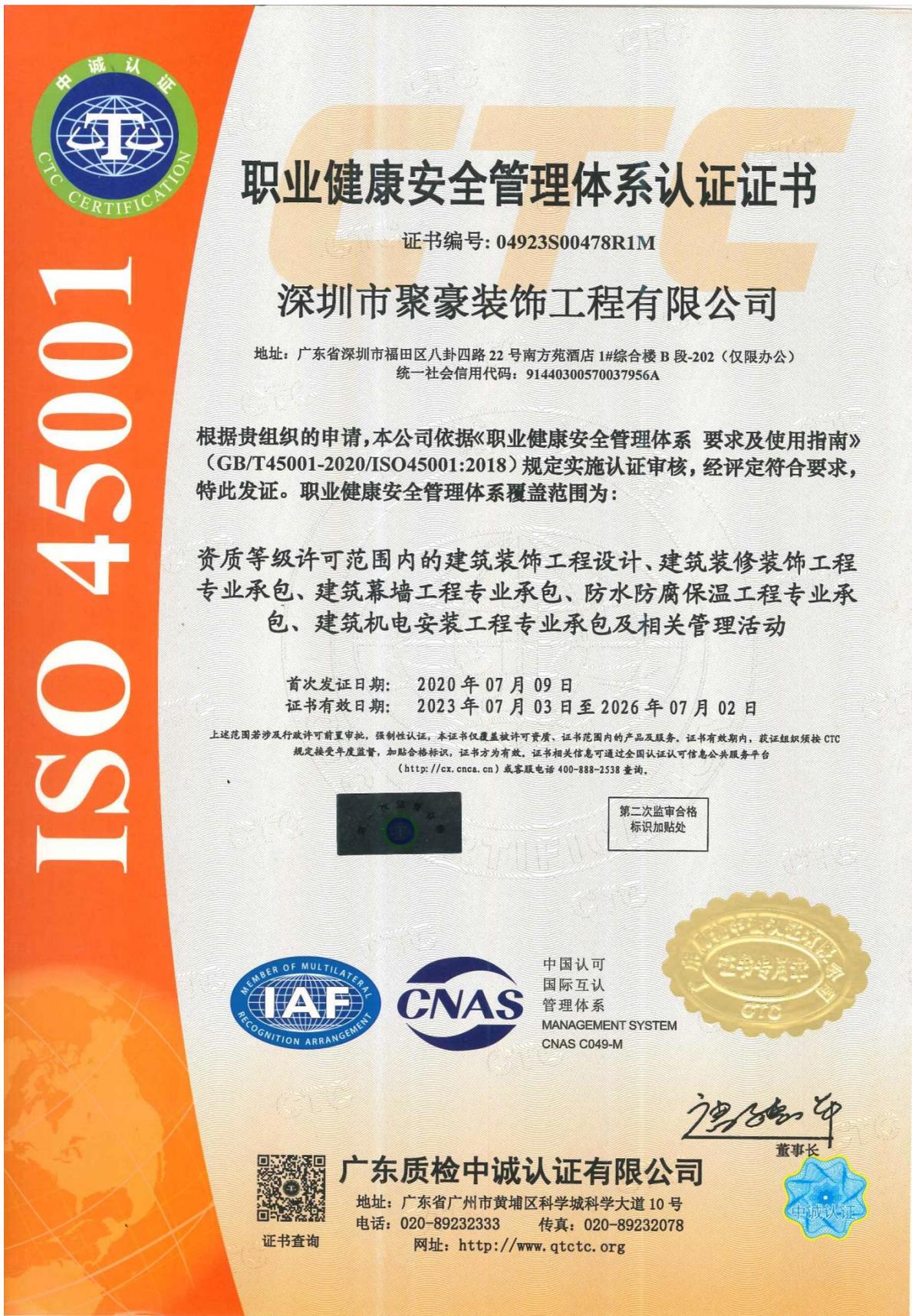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陈德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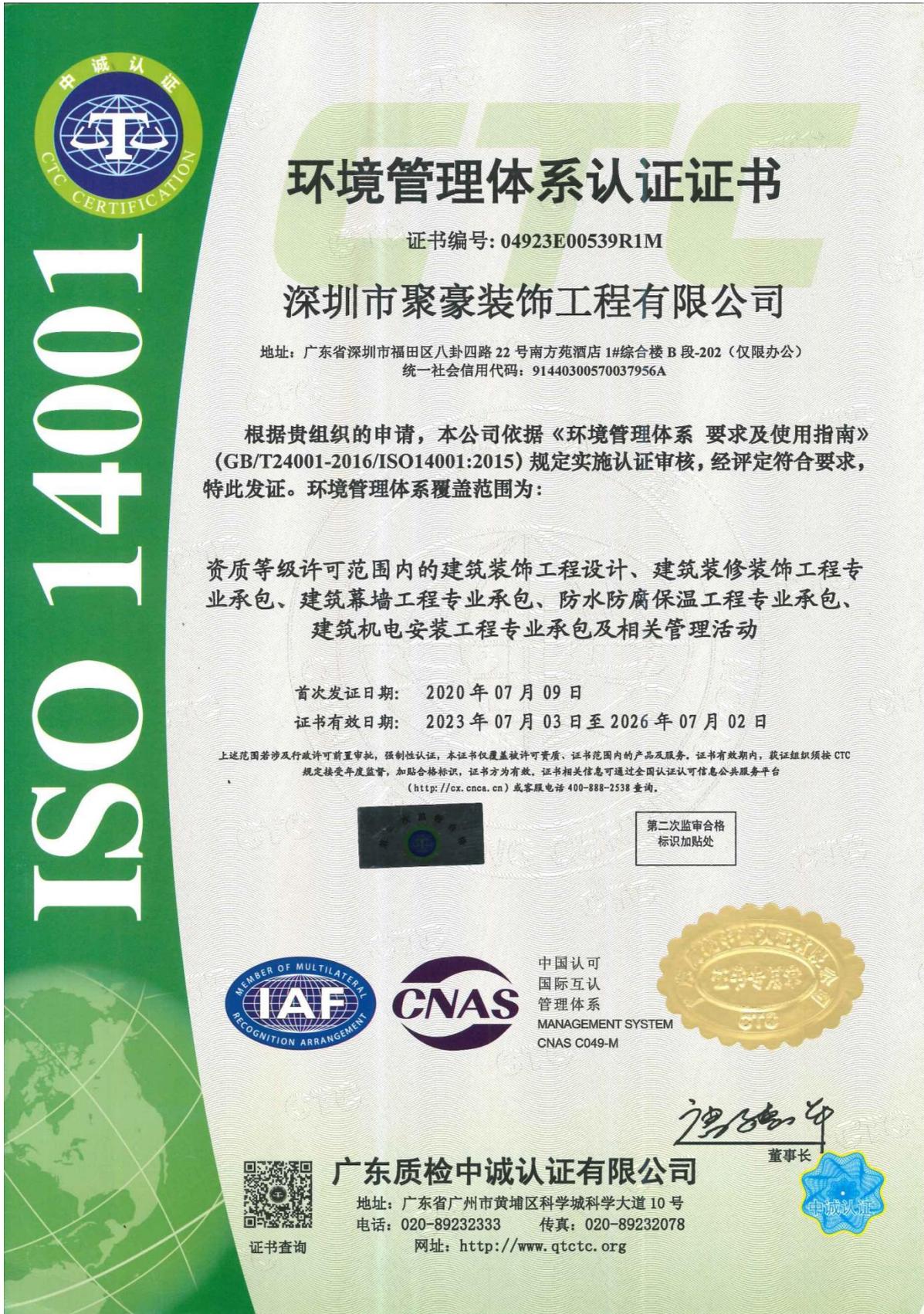
董事长



## 9.11.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9.11.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9.11.4、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9.11.5、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万坤认证

---

#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404IPL221710R0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兹证明: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 GB/ T29490-2013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仅限办公)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首次发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12 日  
本次换证日期: 2024 年 05 月 13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5 年 12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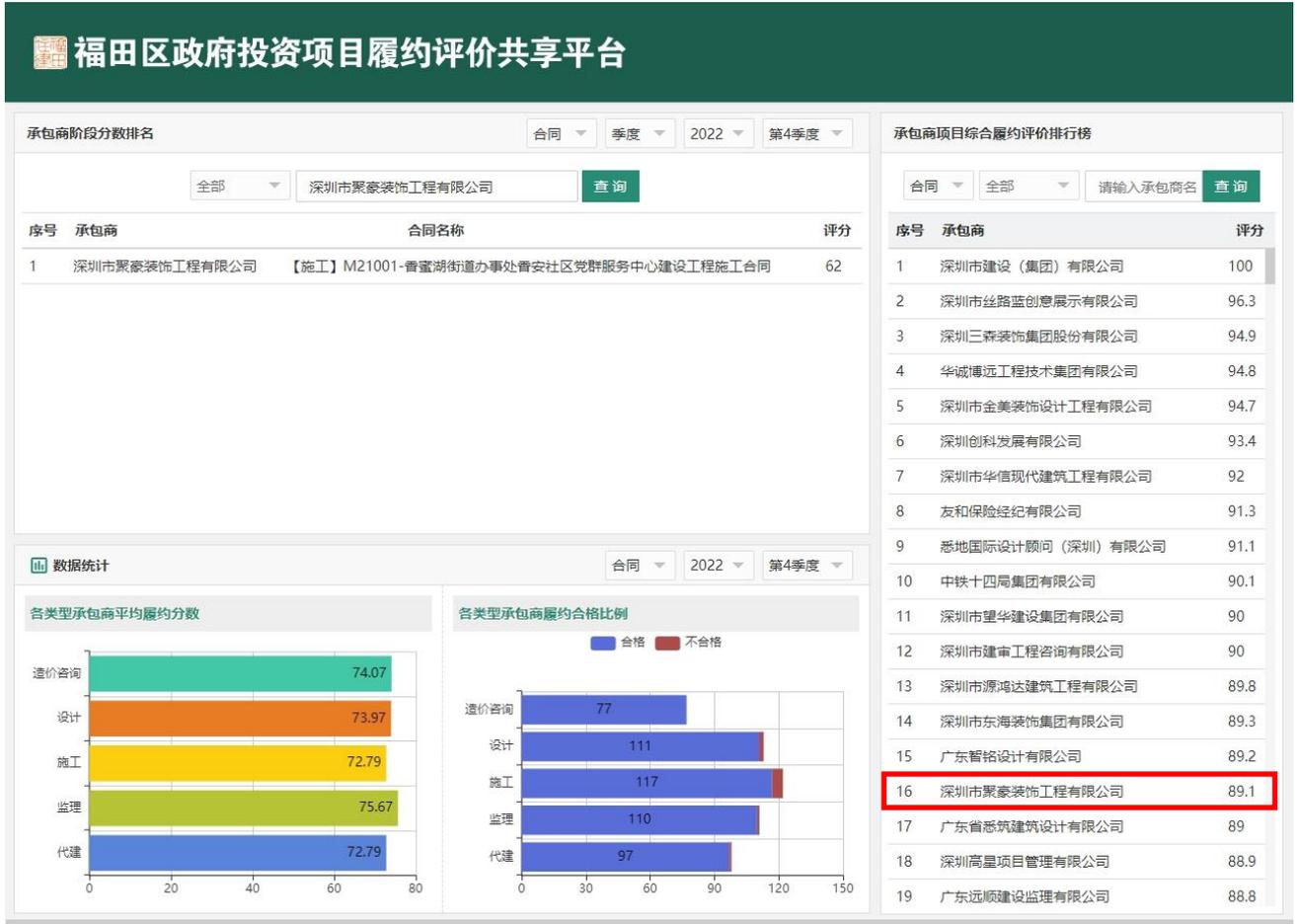
签发: **杨钊**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有效期内有效, 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符合规范要求, 方可保持证书有效性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万坤官网www.bjwkrz.com查询或国家认监委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也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北京万坤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122楼8座615 (邮编100102) 电话: 010-84720998

## 9.12、履约评价

### 9.12.1、近两年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查询截图



#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3 第1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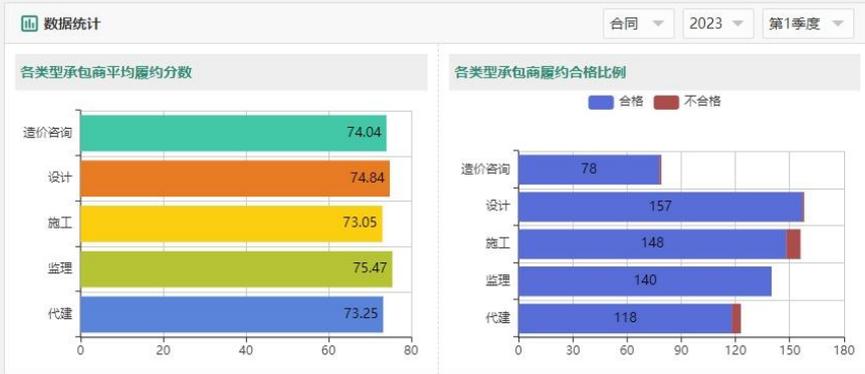
全部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请输入承包商名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1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2	深圳市丝路蓝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96.3
3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9
4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94.8
5	深圳市金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4.7
6	深圳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4
7	深圳市华信现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
8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91.3
9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91.1
1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90.1
11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
12	深圳市建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
13	深圳市源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8
14	深圳市东海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9.3
15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89.2
16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9.1
17	广东省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9
18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9
19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8.8



#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3 第2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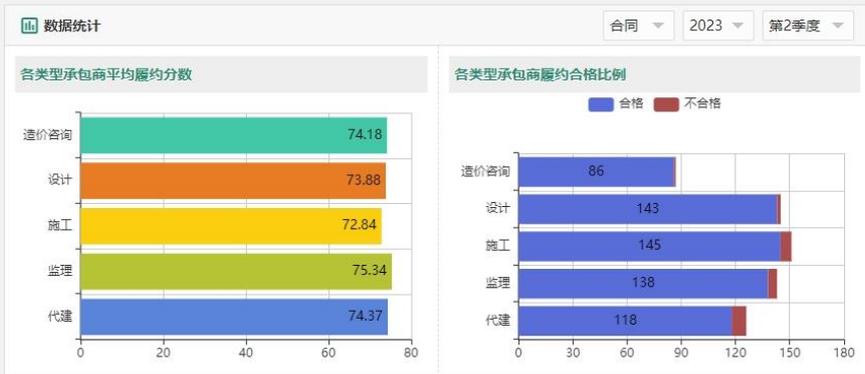
全部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请输入承包商名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1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2	深圳市丝路蓝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96.3
3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9
4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94.8
5	深圳市金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4.7
6	深圳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4
7	深圳市华信现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
8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91.3
9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91.1
1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90.1
11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
12	深圳市建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
13	深圳市源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8
14	深圳市东海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9.3
15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89.2
16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9.1
17	广东省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9
18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9
19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8.8





#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1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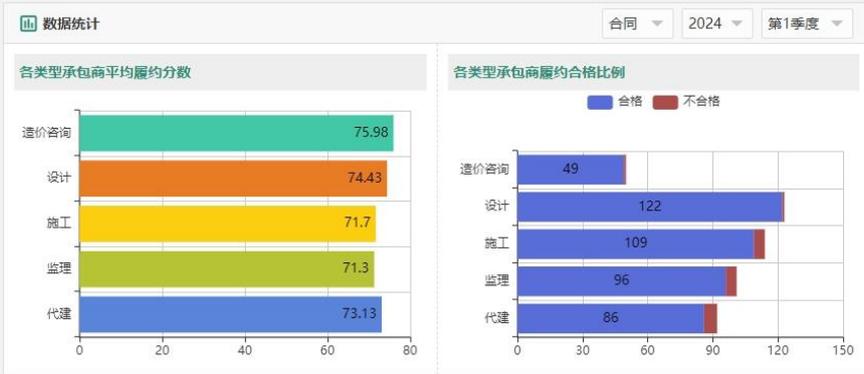
全部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请输入承包商名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1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2	深圳市丝路蓝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96.3
3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9
4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94.8
5	深圳市金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4.7
6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93.4
7	深圳市华信现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
8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91.3
9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91.1
1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90.1
11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
12	深圳市建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
13	深圳市源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8
14	深圳市东海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9.3
15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89.2
16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9.1
17	广东省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9
18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9
19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8.8



#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2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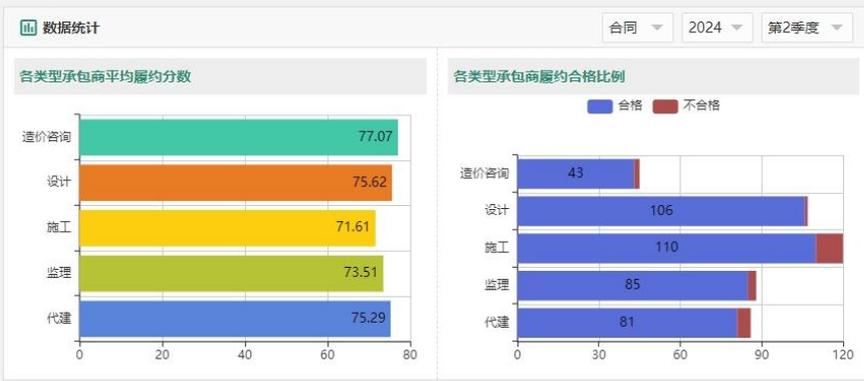
全部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请输入承包商名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1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2	深圳市丝路蓝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96.3
3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9
4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94.8
5	深圳市金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4.7
6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93.4
7	深圳市华信现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
8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91.3
9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91.1
1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90.1
11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
12	深圳市建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
13	深圳市源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8
14	深圳市东海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9.3
15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89.2
16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9.1
17	广东省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9
18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9
19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8.8



#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3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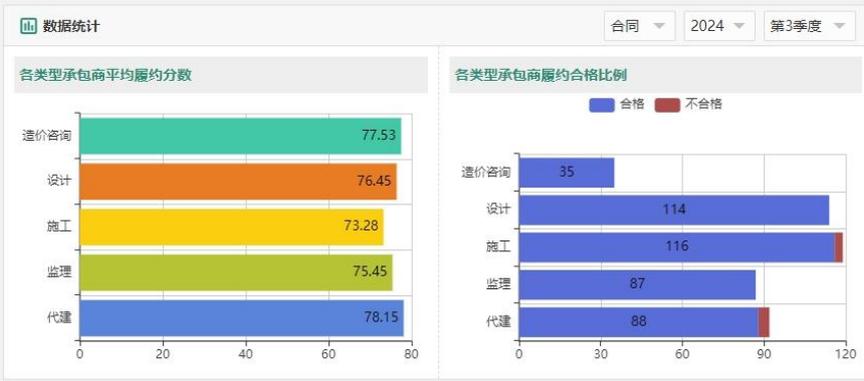
全部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请输入承包商名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1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2	深圳市丝路蓝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96.3
3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9
4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94.8
5	深圳市金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4.7
6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93.4
7	深圳市华信现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
8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91.3
9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91.1
1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90.1
11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
12	深圳市建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
13	深圳市源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8
14	深圳市东海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9.3
15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89.2
16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9.1
17	广东省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9
18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9
19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8.8



#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4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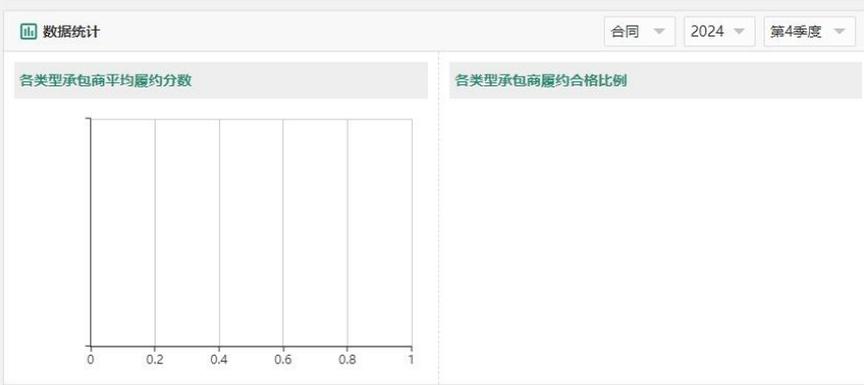
全部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请输入承包商名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1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2	深圳市丝路蓝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96.3
3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9
4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94.8
5	深圳市金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4.7
6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93.4
7	深圳市华信现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
8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91.3
9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91.1
1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90.1
11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
12	深圳市建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
13	深圳市源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8
14	深圳市东海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9.3
15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89.2
16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9.1
17	广东省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9
18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9
19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8.8



## 9.12.2、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 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峰境瑞府（A513-0134）项目批量装修工程（标段二）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优	2024年12月24日
2	峰境瑞府（A513-0133）项目批量装修工程（二标段）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优	2023年12月21日
3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优	2023年7月1日
4	深业东岭商务大厦行政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新旺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优	2023年2月17日
5	深铁置业大厦第44层办公场所装修项目施工服务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优	2023年7月31日
6	深圳外国语学校致远高中2022年厨房装修工程项目	深圳外国语学校致远高中	优	2023年3月22日
7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生态环境修复及治理技术研发中心装修工程-装修工程及配套服务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优	2021年10月15日
8	深圳地铁2020-2021年度通号中心生产用房整改项目	深圳地铁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通号中心	A	2024年1月16日
9	北投大厦A座4、5、6、7层装修改造工程	北京骏德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优	2022年6月11日
10	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优	2021年12月10日
11	28号楼装修改造	北京金瀚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优	2023年12月25日
12	深圳市福田区第二实验学校北校区宿舍建设项目	深圳市福田区第二实验学校	优	2021年12月15日

(1) 履约证明- -峰境瑞府 (A513-0134) 项目批量装修工程 (标段二)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峰境瑞府 (A513-0134) 项目批量装修工程 (标段二)	项目编号	/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0755-82269666		
中标金额		87393932.19	合同履行时间	2023.01.17-2024.01.16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 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峰境瑞府 (A513-0134) 项目批量装修工程 (标段二)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质量优良 					

(2) 履约证明- -峰境瑞府 (A513-0133) 项目批量装修工程 (标段二)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1-124

采购项目名称	峰境瑞府 (A513-0133) 项目批量装修工程 (二标段)	项目编号	/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0755-82269666
中标金额	57118870.87	合同履行时间	2022.1.4-2023.4.23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 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峰境瑞府 (A513-0133) 项目批量装修工程 (二标段)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质量优良	 日期: 2023年12月21日	

(3) 履约证明-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新购办公楼装修项目		项目编号	2019-440305-04-01-85802301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张淑贞 13590444636	
中标金额		¥19983087 元		合同履行时间	2022年11月7日至 2023年7月1日	
项目经理		王慧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  优  </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综合评估,工程质量优。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3年7月1日					

说明: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4) 履约证明- -深业东岭商务大厦行政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新旺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唐工 13008856205

采购项目名称		深业东岭商务大厦行政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2019-440300-70-02-500003007-001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15712120435	
中标金额				合同履行时间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综合评估，工程质量优。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p>日期：2023年2月17日</p>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5) 履约证明- -深铁置业大厦第 44 层办公场所装修项目施工服务

履约评价表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2-347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深铁置业大厦第 44 层办公场所装修项目施工服务		项目编号	/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0755-82269666	
中标金额		4,335,338.54		合同履约时间	2022.9.1 ~ 2023.3.15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    优    </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深铁置业大厦第 44 层办公场所装修项目施工服务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质量优良  日期：2022年7月31日					

(6) 履约证明- -深圳外国语学校致远高中 2022 年厨房装修工程项目

履约评价表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2-B264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外国语学校致远高中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外国语学校致远高中 2022 年厨房装修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张淑贞: 13590444636		
中标金额	3329106.92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2 年 7 月 22 日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		
项目经理	罗世尧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  优  </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综合评估, 工程质量优。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3 年 3 月 22 日					

说明: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7) 履约证明-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生态环境修复及治理技术研发中心装修工程-装修工程及配套服务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0-829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生态环境修复及治理技术研发中心装修工程-装修工程及配套服务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0755-82269666	
中标金额	1689015.11		合同履约时间	2020.7.9-2020.9.17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生态环境修复及治理技术研发中心装修工程-装修工程及配套服务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质量优良		日期：2021年10月15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8) 履约证明- -深圳地铁 2020-2021 年度通号中心生产用房整改项目

## 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结果通知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与我司签订的合同已完成上一年度的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结果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评价类型	评价结果
1	STYY-YYTH000-GC033/2020	深圳地铁 2020-2021 年度通号中心生产用房整改项目合同(1、2、5、7、9、11 号线)	质保阶段履约评价	A
2	STYY-YYTH000-GC034/2020	深圳地铁 2020-2021 年度通号中心生产用房整改项目合同(3 号线)	质保阶段履约评价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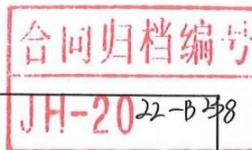
如对评价结果有异议的，务必在此通知书送达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司提出，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我司收到相关材料后将进行复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告知贵单位。逾期提出异议的，不予受理。

特此通知。



(9) 履约证明-北投大厦A座4、5、6、7层装修改造工程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 北京骏德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北投大厦A座4、5、6、7层装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0755-82269666	
中标金额		1100000	合同履行时间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北投大厦A座4、5、6、7层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2年6月11日		

(10) 履约证明- -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1-12-61

采购项目名称		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15712120435
中标金额		902857.76		合同履行时间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p>质量优良</p>  <p>日期：2021年12月10日</p>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11) 履约证明- -28 号楼装修改造

履约评价表

合同归档编号  
1H-2024-31

建设单位名称：北京金瀚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28 号楼装修改造合同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0755-82269666
中标金额		¥4370000.00		合同履行时间		2023 年 6 月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 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3 年 12 月 25 日				

(12) 履约证明- -深圳市福田区第二实验学校北校区宿舍建设项目

履约评价表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1-009459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第二实验学校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第二实验学校北校区宿舍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张小姐：13590444636	
中标金额		1643084.44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1年11月10日至 2021年12月09日	
项目经理		李剑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优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综合评估，工程质量优。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工程质量优良，服务意识全面。  日期：2021年12月15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9.13、近四年纳税情况

### 近三年纳税情况汇总表

年份	税务机关	金额（万元）	备注
202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544.03959	深圳地区
202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452.784845	深圳地区
2023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517.47811	深圳地区
202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347.216059	深圳地区
	合 计	1861.518604	深圳地区

注：提供纳税证明清晰原件扫描件附后。

## 9.13.1、2021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36754号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4,911.38	0
2	企业所得税	424,823.18	0
3	印花税	59,000.8	0
4	教育费附加	130,676.3	0
5	增值税	4,355,876.6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7,117.5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7,239.29	0
8	车辆购置税	40,058.76	0
9	环境保护税	692.01	0
	合计	5,440,395.9	0
	其中,自缴税款	5,185,362.7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1,012,227.55元,2021年4,428,168.35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72547645998



## 9.13.2、2022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45422号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567.46	0
2	企业所得税	54,673.14	0
3	印花税	122,072.42	0
4	教育费附加	114,671.76	0
5	增值税	3,822,392.3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76,447.8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401.68	0
8	车辆购置税	21,309.74	0
9	环境保护税	4,312.1	0
	合计	4,527,848.45	0
	其中, 自缴税款	4,292,327.19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499,340.08元, 2022年4,028,508.37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92,025.73元(玖万贰仟零贰拾伍圆柒角叁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0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103551032411



### 9.13.3、2023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50671号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892.51	0
2	企业所得税	444,247.56	0
3	印花税	189,622.6	0
4	教育费附加	120,382.51	0
5	增值税	4,012,750.3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0,25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6,630.53	0
合计		5,174,781.1	0
其中, 自缴税款		4,927,513.06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2,500元, 2022年1,218,750.49元, 2023年3,953,530.61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405.42元(壹仟肆佰零伍圆肆角贰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0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101423730783



## 9.13.4、2024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431864号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281.46	0
2	企业所得税	348,248.58	0
3	印花税	168,979.12	0
4	教育费附加	77,692.05	0
5	增值税	2,589,735.2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1,794.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1,438.85	0
8	车辆购置税	2,017.7	0
9	环境保护税	972.9	0
合计		3,472,160.59	0
其中, 自缴税款		3,291,234.99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3年902,421.95元, 2024年2,569,738.64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12232235652431





2021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100





2022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98



2023年12月12日

## 9.15、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级）

 	<p>证书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li><li>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li><li>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li><li>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li><li>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li></ol> <p>复审记录：</p>
<h1>企业信用等级证书</h1> <p>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p> <p>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u>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u> 对 2021年1月—2023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 评价,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p>	
 <p>证书编号: 202404311100376 颁发日期: 2024-08 有效日期: 2027-08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 www.xcbda.cn 协会网址: www.cbda.cn</p>	 <p>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 110000004869</p>

## 9.16、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h1>公示证书</h1>		<b>“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情况</b>	
编号: 02332		年度	
公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年度	
<b>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b>		年度	
监督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	
二〇一七年 月 日		年度	
首次公示年度: 二〇一六年度		年度	

注: 每年一月份请登录广东工商红盾信息网 (www.gdgs.gov.cn) 查看“守合同重信用”公示活动通知

<h1>公示证书</h1>	
公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b>2018 年度</b>	
<b>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b>	
	监督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06月01日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6月01日



# 信用 证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级评定规范》T/GDMA 38—2024 团体标准，经审核，评定贵单位为

AAAA级（2021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



#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 9.17、其他荣誉证书

### (1) 2017 第十二届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 2016-2017 年度十大最具影响力设计机构（综合类）荣誉证书



### (2) 2017-2018 年度“优秀装饰企业”荣誉证书





顺德建筑装饰协会

SHUNDE ARCHITECTURE AND DECORATE INSTITUTE

# 荣誉证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7-2018年度顺德区优秀装饰企业评选

## 年度优秀装饰企业

佛山市顺德区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3) 2019 年度优秀合作伙伴（金奖）荣誉证书



(4) 2020-2021 年度顺德建筑装饰行业优秀建筑装饰企业奖



(5) 扶贫捐款捐赠证书



# 捐赠证书

DONATION CERTIFICATE

证书号码: FCJZZS21070043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慈善让我们的心灵变得高尚;慈善使我们这座城市让人尊敬;送人玫瑰,手有余香。

衷心感谢贵公司的奉献爱心,为扶贫捐款人民币壹万元整。贵公司的善举将载入福田慈善史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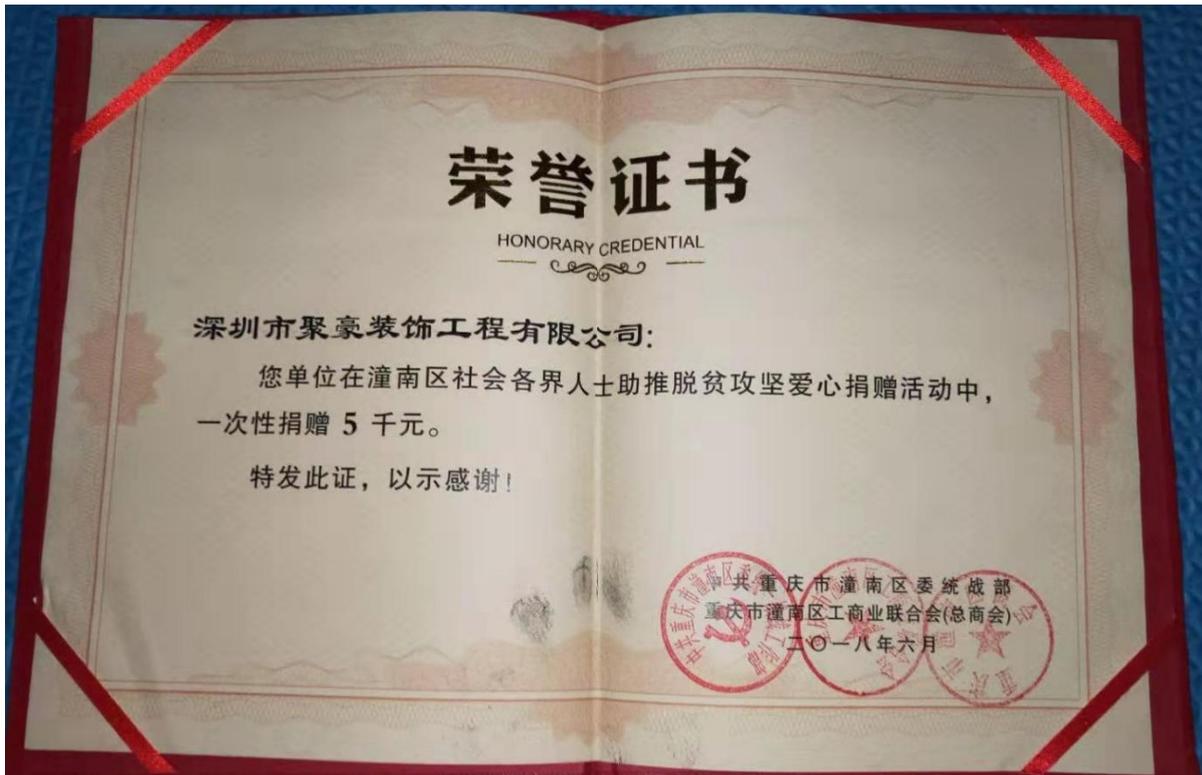
深圳市福田区慈善会  
2021年07月05日



(6) 优秀分包商



(7) 助推脱贫爱心捐赠荣誉证书



## （8）政府单位疫情期间的感谢信

### 大爱无疆 真情无限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岁初新至，疫情再起。在福田区疫情防控阻击战白热化之际，园岭街道上林宿舍区 38 栋及周边 6 栋急需封控管理，贵单位充分发扬“有难同当、有疫同挡”的无私奉献精神，第一时间出动五部车辆，三十余人次装卸安装水马，及时完成封控围挡，为打赢这场疫情攻坚战提供了坚强的支持！

病毒无情，八方有爱。你们的无私援助，缓解了我们的燃眉之急，400 余个水马筑起抗疫防线，为筑牢园岭疫情防控战线作出了重要贡献，也是夺取疫情防控最终胜利的重要保障。在此，园岭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向贵单位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上下同欲者胜，风雨同舟者兴。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我们将带着你们的支持与爱心，共渡时艰，坚决完成疫情防控任务！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办事处

2022 年 4 月 14 日

